安徽省绩溪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实施方案

绩溪县人民政府 二〇一九年九月

前言

党的"十九大"报告强调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2018年5月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上,确立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阐明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观。"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已成为党和国家未来发展的意志基石和价值取向,是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深入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生态文明建设战略决策部署、建设美丽中国的必然途径和核心要义。生态环境部为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组织开展"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是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和抓手,对于丰富发展生态文明理论体系和有效实践模式、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具有重大意义。截至目前,生态环境部先后分两批在全国范围内表彰命名了29个"两山"实践创新基地。这些地区根据区域特色开展了一系列的生态文明建设模式探索和"两山"实践创新,为不断探索"两山"重要思想的丰富内涵和实践模式探索和"两山"实践创新,为不断探索"两山"重要思想的丰富内涵和实践经验,树立生态文明建设的标杆样板,示范引领全国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一批典型案例和经验模式。

绩溪县山连皖浙、水分南北,是黄山山脉与天目山山脉的结合带,长江水系与钱塘江水系的分水岭,新安江、青弋江、水阳江的源头。境内山峦起伏,河谷深切,地貌类型多样,自然资源、动植物资源、旅游资源丰富,具有得天独厚的生态优势,是长三角的重要生态屏障。绩溪县委县政府始终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一项全局性、战略性的头等大事,认真践行习近平总书记"两山"重要思想,坚持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决策部署,深入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协同设立新安江——千岛湖国家生态补偿机制试验区,推动生态补偿合作由单一的资金补偿向产业共建、多元合作转型;深化与临安等周边县区的环境污染联防联控制度,推进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协同发展,共筑皖南一浙西生态屏障。先后被命名为国家生态县、国家森林城市、中国寿带鸟之乡、中国天然氧吧、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走出了一条"两山"生态发展新路。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部署,,牢固树立和深入践行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重要思想,绩溪县委县政府按照生态环境部关于推进"两山"实践创新基地相关要求,结合安徽省、宣城市关于"两山"实践创新工作安排,组织编制了《安徽省绩溪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实施方案》,方案实施基准年为2018年,目标年为2021年,范围为绩溪县全境。

目 录

一、建设背景及意义	1
(一) 建设背景	1
(二) 重大意义	2
1.深入推进"两山"实践创新是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举措	2
2.深入推进"两山"实践创新是贯彻落实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具体实践	2
3.深入推进"两山"实践创新是实现县域生态和经济良性发展的根本路径	2
二、区域概况	4
(一)区位概况	4
1.行政区划	4
2.区位优势	4
3.交通运输	4
(二)自然状况	5
1.地形地貌	5
2.气象条件	5
3.土壤类型	6
4.植被类型	7
5.河流水系	7
(三)资源状况	8
1.土地资源	8
2.生物资源	9
3.水资源	10
4.矿产资源	11
5.文旅资源	11
(四)经济社会状况	13
1.社会民生持续改善	13
2.经济发展稳中向好	14
三、成效与问题分析	18

(一)"两山"实践探索进展与成效	18
1.环境质量好中向优	18
2.生态系统安全稳定	21
3.生态经济初具规模	25
4.生态理念全面引领	26
5.体制机制保驾护航	27
6.人居生活稳步改善	29
(二)问题和挑战	31
1.存在问题	31
2.主要挑战	33
3.面临机遇	34
(三)先行先试的"两山"行动绩溪模式	36
1.创新实施民间河长,率先设立河道警长	36
2.率先建设环保智慧平台,助力保障生态环境安全	37
3.创新县域水生态补偿机制,有效管控河流水质	37
4.区域环保合作共治,助力长三角一体化	37
5.严格治理大气环境污染,收获"绩溪蓝"	38
6.发展石斑鱼产业,促村集体增收	38
7.提升林权价值 探索生态资源市场化运作	39
8.积极开发清洁能源,借用绿水发"绿电"	39
四、总体思路	42
(一)指导思想	42
(二)基本原则	42
(三)建设目标	42
1.总体目标	42
2.分阶段目标	43
(四)建设指标	44
五、重点任务	45
(一) 拓宽"两山"转化路径,壮大金山银山	
1.依托绿水青山,盘活金山银山	
2.发展绿色经济,创造金山银山	
4.又胶绿已红灯,切坦壶叫椒叫	4 /

3.对标"沪苏浙",提质金山银山	48
(二)提升生态产品供给水平和保障能力,呵护绿水青山	49
1.增强生态安全屏障功能	49
2.加大生态系统保护修复	49
3.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50
4.综合整治农村生态环境	52
(三)创新生态价值实现体制机制,量化绿水青山	53
1.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建设和"两山"实践创新体制机制	53
2.落实完善绿水青山保护机制	54
3.改革创新金山银山转化机制	56
4.优化生态文明建设考核评价机制	59
(四)打造绩溪特色绿色品牌,共享金山银山	60
1.优化生态文化供给模式	60
2.开展绿色发展价值体系建设	61
3.彰显绩溪优美环境魅力	62
六、重点支撑项目和实施计划	64
(一)重点项目与投资估算	64
(二) 实施计划	75
1.筹备推进(2019年)	75
2.全面建设(2020年)	75
3.巩固提升(2021年)	75
七、保障措施	76
(一)强化组织领导	76
(二)加大资金投入	76
(三)严格督查考核	76
(四)抓实人才引进	76

一、建设背景及意义

(一)建设背景

绩溪县位于安徽省南部,是坐落在黄山东麓的山区县,为徽州六县之一,徽州文化的发源地之一,安徽五座"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之一。现隶属于安徽省宣城市管辖,县境总面积1126平方公里,辖11个乡镇81个村(社区),人口18万人。

绩溪文化底蕴深厚,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山川河流众多风景秀丽,可谓被绿水青山所环绕。拥有丰饶的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各种历史遗迹和人文景观耀若星河遍布徽岭南北,据统计境内现有文化遗存300余处。森林覆盖率达78.26%,林木绿化率达82.76%。

党的十八大以来,绩溪县委政府认真贯彻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重要思想,深入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坚持"生态立县、环境优先"的发展战略导向,积极打造生态文明建设安徽样板。

2015年,县委十四届八次全体会议确立了"2468"十三五发展思路(即:围绕"世界级文化旅游目的地、中国最佳休闲养生目的地"两大定位,全面实施"生态立县、文旅强县、创新活县、和谐兴县"四大战略,并将"生态立县"列为四大战略之首);2016年,研究出台《全面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工作实施方案》,编制了《绩溪县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及各乡镇的生态建设规划,建立总投资810亿元的环保和生态产业项目库;2017年,制定了《落实"五大发展行动计划"打造"四个特色之城"加快建成"两大目的地"实施方案》、《绩溪县绿色发展行动方案》等系列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指导性文件。2018年2月,绩溪县委政府制定下发了《绩溪县巩固提升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创建成果工作方案》。2019年,绩溪县以新发展理念为统领,对标沪苏浙、争当排头兵,围绕"生态争样板、发展争上游、工作争一流"目标任务,以"三个聚焦"深化生态文明建设,着力打造美丽中国和生态安徽的"绩溪样板"。

长期以来, 绩溪县委政府务实求新, 锐意进取, 不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力度、全面守护绿水青山, 持续改善美丽山水, 大力发展生态农业, 致力打造提升生态

工业,聚力打造生态旅游业,统筹发展现代服务业,积极寻求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的有效路径,积极融入长三角一体化高质量发展进程。全县上下共同努力,以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全力推进全域文明,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打造"长三角旅游目的地"不断前行。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绩溪审时度势,以"巩固和提升生态文明"为抓手,按下了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的快进键,在这里有一种理念一直被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二) 重大意义

1.深入推进"两山"实践创新是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举措

"两山"重要思想作为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深刻回答了发展与保护的关系,揭示了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的道理。开展"两山"实践创新,就是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就是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努力把经济活动、人的行为限制在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能够承受的限度之内,实现生态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的双赢。

2.深入推进"两山"实践创新是贯彻落实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具体实践

安徽省2019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推进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和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统筹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宣城市2019年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积极打造生态文明样板;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推进安徽(宣城)绿色发展创新实验区建设,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宣城)经济带。开展"两山"实践创新就是绩溪县顺应省市的战略部署,把省市的战略部署在绩溪的具体实践。

3.深入推进"两山"实践创新是实现县域生态和经济良性发展的根本路径

绩溪县风光秀丽,历史久远,人文璀璨,文化底蕴极为厚重,是徽文化的重要发祥地,丰富多样的生态资源是绩溪实现绿色发展的最大优势,自然资源、动植物资源、旅游资源得天独厚,森林覆盖率、环境质量等比较优势十分明显,先后获评国家森林城市、中国寿带(鸟)之乡、中国天然氧吧和第一批国家生态文

明建设示范县。多年的探索实践表明,要实现生态优势变现经济优势,必须落实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开展"两山"实践创新,让绿水青山源源不断地带来金山 银山。

二、区域概况

(一) 区位概况

1.行政区划

绩溪县隶属安徽省宣城市。绩溪县辖华阳镇(城关镇)、临溪镇、长安镇、上庄镇、扬溪镇、伏岭镇、金沙镇、瀛洲镇、板桥头乡、家朋乡和荆州乡等8镇3乡,共11个乡镇,绩溪县人民政府驻地位于绩溪县中南部的华阳镇,2018年绩溪县户籍人口共18万人。

2.区位优势

绩溪县位于安徽省南部、黄山东麓,是新安江、水阳江和青弋江三江的源头和皖南一浙西生态屏障。同时,地处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的核心区,随着高铁、高速相继建成使用,绩溪交通优势凸显,全面融入"大黄山国家公园",与长三角、海峡西岸经济区等经济发达地区联系更为紧密,为绩溪县转型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长江经济带、皖江城市带承接转移示范区等区域经济发展战略叠加,为绩溪县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合作机遇。

3.交通运输

绩溪县聚焦聚力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加快构建立体、便捷、通达的内联外通大交通格局。铁路方面,随着高铁站-绩溪北站正式通车投入使用,绩溪县委政府不懈努力,积极争取合福高铁、杭黄客专、皖赣新双线等三条高铁在绩溪交汇。目前,合福高铁、杭黄高铁已正式通车运行,皖赣新双线宣城至绩溪段即将开工,2020年武杭通道(杭临绩铁路)将开工建设。公路方面,围绕构建"一横三纵三环六联八通道"骨干公路网体系,加快建设绩溪至谭家桥公路、绩溪伏岭水村至歙县里昌溪段两条快速旅游的"外向通道",预计2019年底全面完工。编制完成全县农村公路网规划,以实施农村公路畅通工程为契机,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构建全域旅游"通村畅乡"网。2018年全面完成农村道路畅通工程71.012公里,在全市率先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公共交通方面,编制完成《绩溪县城乡客运一体化发展规划(2018-2030)》,并通过县规委审查。结合重点旅游线

路、美丽乡村建设,新改建城乡客运候车亭50个。大力推进城市公交使用新能源公交车,添置新能源车辆10台投入运营,实现新能源公交车零突破。"大交通"建设进一步加速推进了绩溪县融入长三角的步伐,为打造皖东南交通枢纽提供了重要支撑。届时,绩溪与长三角在空间上将更为接近,"同城效应"将更加明显,区位优势更能显现。

(二) 自然状况

1.地形地貌

绩溪县位于江南古陆东北端,大地构造处于皖南台褶带与江南台隆的复合部。境内断裂、褶纹发育的岩浆岩分布广泛,岩浆岩出露面积约占总面积30%,以侵入岩为主,其次为变质岩和沉积岩。主要有花岗岩、千杖岩、板岩、石灰岩等。全县剥蚀地貌占总面积88%,堆积地貌占12%。

全县地跨长江和钱塘江两大水系,属黄山、天目山余脉结合部,境内峰峦起伏,高山深谷、丘岗盆地相间,含有中山以低山丘陵为主,地势由东北向西南倾斜,山峦起伏,河谷深切,最高点清凉峰海拔1787.4m,最低点临溪镇江村环海拔125m,最大相对高差1662.4m。

地貌组合复杂,中山、低山、丘陵和河谷盆地兼有,其中中山面积16586km²,占27%;低山面积44086km²,占55%,丘陵面积11286km²,占10%,盆谷面积86km²,占8%,以中低山为主。

坡度等级	数量	坡度	合计 (km²)	比例
1	2136	≤2	63626358.57	5.76%
2	3806	2~6	64866221.39	5.88%
3	5726	6~15	89144362.18	8.07%
4	8722	15~25	141987825.4	12.86%
5	3513	≥25	744465150.3	67.43%

表 2.1 绩溪县不同坡度等级占比表

2.气象条件

绩溪县属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区。具有四季分明,光温同步,雨热同季、气

候湿润,雨量丰沛、夏雨集中,地形气候多样、气象灾害频繁的特点。多年平均气温15.9℃,极端最高气温41.5℃,极端最低气温一13.2℃,无霜期240天,年均降雨1559.2mm,多年平均蒸发量1483.8mm,风向多为东北风、西南风,年平均风速1.9m/s。降雨年际分配不均是本县降雨一大特点,六月降水最多,十二月降水最少,6-8月份降雨占全年总量的40%左右,有些年份甚至超过全年的一半。汛期的降雨一般集中在6月中旬至7月上旬之间,一般这段时间出现梅雨,其主要特征是降雨集中、强度大、历时长、暴雨日次多,极易造成洪涝灾害。8月份以后,又易受登陆台风的影响,形成台风暴雨,诱发山洪。伏秋季节,往往雨量偏少,容易出现于旱。

(1) 光热资源

全县平均太阳年总辐射总量4684.1MJ/m²,多于同纬度均值。多年平均气温 15.9℃,作物生长期间热量充足,适合亚热带到暖温带作物生长。全年日照时数 1926.4小时。由于地貌条件复杂,空间热量有一定差异。

(2) 气候灾害

主要有洪涝、干旱、低温、阴雨、大风等气候灾害,以暴雨洪涝最为严重。 旱涝和梅雨期的长短与梅雨量的多寡关系非常密切。

3.土壤类型

绩溪县位于中亚热带北缘和北亚热带南缘的过渡地区,地带性土壤分布既有中亚热带的黄红壤,又有北亚热带的黄棕壤,加之地形复杂,成土母质多样,因而造成小地形、小气候的差异性,使土壤类型多样,不仅有水平分布,又有中域分布和微域分布。土壤类型主要有黄红壤、红壤、紫色土、黑色石灰土、红粘土、石质土、粗骨土等。县境地带性土壤为黄壤和红壤,占土地总面积的60%以上;非地带性土壤有石碳(岩)土、紫色土、潮土和水稻土。中山区土壤垂直地带性分布明显,依海拔高度自下而上分布差红壤、黄壤、黄棕壤及少量山地草旬土和山地沼泽土。

绩溪县境内根据地形主要分布有3种类型的土壤分布:河谷盆地土壤、低山 —丘陵宽谷化土壤、中山—峡谷区土壤。

(1) 河谷盆地土壤分布

这类土壤绝大多数地段海拔都在400m之下,是绩溪县境内耕种土壤的主要

分布地。从土壤组合来看,从河流两岸开始到四周的丘陵、低山排列顺序为:沙滩-潮土-水稻土-黄红土-黄红壤。紧靠河边为含沙砾石、沙粒较多的沙土-沙泥田-麻沙泥田-扁石泥田;质地由粗到细。阶地之上的低山丘陵为地带性红壤。华阳盆地主要分布着紫色砂岩,页岩风化物发育的紫泥田;瀛洲、临溪、扬溪及浩寨等地区分布着石灰岩土和石灰岩发育的石灰泥田;岭北盆地、伏岭盆地主要分布着花岗岩发育的麻石黄红壤和麻沙泥田,同时也有泥质岩类发育的黄红壤和扁石泥田。

(2) 低山-丘陵的宽谷化土壤分布

主要处于绩溪县各盆谷地外缘,地带性土壤-红壤土的主要分布区,其次还分布着黄壤、水稻土和岩性土。在低山、丘陵的下部大多为红壤性麻石土以及麻石泥田,淹育麻沙泥田等水稻土。残丘大多数种植桑、茶、果等,多为粗骨性的麻石土。另外还零星或带状分布这岩性土,如石灰石土,紫色土等。这一地带主要处于板桥头、校头乡的低山丘陵。

(3) 中山-峡谷区土壤分布

主要为黄壤分布地带,其次为黄棕壤,山地草甸及少量岩性土。

4.植被类型

绩溪县属北亚热带常绿阔叶林与常绿落叶阔叶林交汇地带。受人类活动的影响,地带性植被群落现已很少见到,多为次生植被或人工植被所替代,常见的以常绿阔叶、落叶阔叶混交或阔叶、针叶混交林为主。由南到北,这种趋势更为明显。在交通不便、人烟稀少的边远山区,尚保存有少数地带性植被群落。

绩溪森林资源丰富,树种繁多,结构成份复杂,垂直分布明显。清凉峰自然 保护区植被类型包括常绿阔叶林、常绿落叶阔叶混交林、落叶阔叶林、针叶林(马 尾松林和黄山松林为主)、竹林、灌丛、低山河滩林以及人工植被的各类型。

5.河流水系

绩溪县河流水系分属长江和新安江流域,以新安江流域为主。境内新安江流域面积716km²(含分水江51km²),主要支流有登源河、大源河、扬之河,均发源于县境内。境内长江流域面积400km²,主要支流有戈溪河、徽水河、金沙河,均发源于本县境内。河长2km以的有117条,其中10km以上16条,20km以上5条,

40km以上3条。

绩溪县城区主要有扬之河、翚溪河、乳坑河、洪川河、郎坑河。其中翚溪河、 乳坑河、洪川河、郎坑河为扬之河的右岸支流,翚溪河在杨柳村桥下游汇入扬之 河、乳坑河在扬子河大桥上游汇入扬之河。城区主要水系情况如表2.2所示。

序号	河流名称	支流	发源地	干流长度(km)	流域面积(km²)
1		扬之河干流	板桥头乡双岭下	40	121
2	セッコ	乳坑河	华阳镇大林坑	5.0	9.0
3	扬之河	翚溪河	华阳镇仙严岩尖	15.0	18.0
4		王家源	华阳镇王家源	7.0	16.0
5	登源河		伏岭镇逍遥村坪尖	55.0	226.1
6	大源河		上庄镇上金山村	48.0	87.7

表 2.2 城区主要水系情况表

扬之河发源于板桥头乡双岭下,在临溪镇浦村与西来的大源河会合,沿途经过板桥头乡、扬溪镇、华阳镇和临溪镇。扬之河流域面积121km²,干流全长40km,河道平均坡降6.7‰,沿途接纳支流12条,其中10公里以上的支流2条。

登源河发源于伏岭镇逍遥村,在临溪镇临溪村与西来的扬之水、大源河会合后注入练江,沿途经过伏岭镇、瀛洲镇和临溪镇。登源河流域面积226.1km²,干流全长55km,河道平均坡降20‰,沿途接纳11条支流,其中10公里以上支流1条。

大源河发源于上庄镇上金山村,在临溪镇浦川村与南来的扬之水会合,沿途经过上庄镇、长安镇和临溪镇。大源河流域面积174.5 km²,干流全长48km,河道平均坡降6.45‰,沿途接纳8条支流,其中10公里以上支流3条。

(三) 资源状况

1.土地资源

全县土地总面积1116 km², 其中耕地面积130.9 km², 园地面积67.43 km², 林地面积797.8 km², 草地面积10.1km², 城镇及工矿用地用地面积40.69km²,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面积22.47 km²。绩溪县山地占总面积70%以上, 其中中山面积165km², 占27%; 低山面积440km², 占55%, 丘陵面积112km², 占10%, 盆谷面积86km², 仅占8%。全县土地利用率为93.72%, 其中农业用地率为91.16%, 土地

垦殖率为13.30%,耕地复种指数为109%,林地用地率为67.86%,建设用地率为2.56%。

图 2.1 绩溪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2.生物资源

绩溪县处中亚热带湿润气候区,地貌复杂,具备了多样性的生境和多种类型的生物群落,是安徽省生物多样性保护的重点区域之一。境内有植物200余科1600余种,其中木本植物102科283属700余种,其中属国家保护的珍稀植物30多种。药材类151科607种。食品类、果品类83种,菌20余种、淀粉10余种、鲜花10余种、野菜50余种。着色剂、染料10余种。芳香油料30余种。纤维料136种。树脂、树胶料10余种。富含生物碱植物40余种。富含有机酸植物数10种。富含维生素植物10余种。牧草、饲料170余种。野生动物中,陆栖脊椎动物有28目71科194种,其中兽类43种,鸟类113种,爬行类22种,两栖类16种,属国家保护的珍稀动物有32种。清凉峰是鸟兽类重要繁衍场所。另外有昆虫类218种,其中优势的天敌昆虫种群基本控制了农林害虫的数量,处于相对平衡状态,维护了良好的农业生态环境。

绩溪木本植物以中亚热带分布型为主体,同时有北亚热带和温带分布型,自

然分布和引种栽培植物中属于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的树种有银杏、南方红豆杉、鹅掌楸、金钱松、三尖杉、香果树、红楠、南方铁杉等珍稀树种,经济价值较高的野生植物种类十分丰富,可供入药的就有700多种,其中珍稀名贵中药材有山茱萸、厚朴、杜仲、山苍子等,其他经济植物有茶、油茶、桑、竹、山核桃、枇杷、板栗等。

安徽清凉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绩溪)有维管束植物1676种,隶属182科、780属,苔藓类植物63科、148属、311种,地衣植物3科、4属、32种。维管束植物中有裸子植物6科、15属、19种,被子植物145科、704属、1539种,蕨类植物31科、61属、118种。属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植物41种,包括银杏、南方红豆杉、香果树、天目铁木、银缕梅、连香树、刺楸、杜仲、鹅掌楸、华东黄杉、南方铁杉、金钱松、三尖杉、天目木兰、黄山木兰、凹叶厚朴、天女花、领春木、天竺桂、天目木姜子、黄山花楸、青钱柳、紫茎、长序榆、青檀、银雀树、小勾儿茶、安徽槭等树种,还有夏蜡梅、独花兰、黄山梅、短穗竹、明党参、短萼黄连、金刚大、八角莲、野大豆、延龄草等植物种类。

脊椎动物328种,隶属32目90科234属,兽类8目20科48属69种,鸟类15目39科104属141种,爬行类3目10科31属40种,两栖类2目9科16属30种,鱼类4目12科35属43种;其中属于国家一级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有金钱豹、云豹、黑麂、梅花鹿、白颈长尾雉5种,国家二级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有猕猴、短尾猴、穿山甲、赤腹鹰等32种,安徽省一级重点保护动物有狐、豹猫、四声杜鹃、黑枕木啄木鸟、红嘴相思鸟、寿带等23种,安徽省二级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有黄鼠、黄麂、赤膀鸭、花脸鸭、绿头鸭、勺鸡、平胸龟、黑眉锦蛇、乌梢蛇、眼镜蛇、尖吻蝮、棘胸蛙等36种。蜘蛛118种,隶属20科63属,甲虫32科109种。

3.水资源

绩溪县境内有2km以上天然河流117条,总长831km,河网密度为0.75km/km²。 主河道长30km以上的有登源河、大源河和扬之河,均为新安江流域。全县水资 源以地表径流为主,多年平均地表径流总量10.3亿m³,人均6042m³。径流年内分 配与降水基本一致,丰沛集中。地下水资源总量为1.65亿m³。

绩溪县水资源相对较为丰富,境内水资源的地表径流总量10.3亿m³,其中新安江流域的径流量6.30亿m³,长江流域的径流量是4.0亿m³,地下水资源总量1.74

亿m³,人均拥有水资源6835 m³,亩均拥有水资源2114 m³,高于全国和全省水平。 全县平均地表径流深为800mm,径流深分布与降水分布基本同步,全县平均径流 模数在0.029立方米/秒•平方千米左右。

4.矿产资源

绩溪县内矿产资源丰富,全县已发现各类固体矿产23种(含亚种),统计查明有资源储量的固体矿产地29处,其中大型1处,中型7处,小型及以下26处,大、中型矿床占总数23.5%。达详查6处,普查19处,预查2处,检测2处,其中详查占总数的21%。已探明储量中石煤、钨、钼、普通萤石、脉石英等矿产构成了全县矿产资源储量的主体。主要有色金属矿产有钨、钼、铜、金、铅、锌、银、锡等,其中钨、钼、金、银、铅矿已探明资源量和资源潜力相对较大,探明钨资源储量7.42万吨、钼0.07万吨、金1.08吨、银114吨、铅2.66万吨。非金属矿产较丰富,其中石煤、建筑用灰岩、脉石英、普通萤石、饰面花岗岩为绩溪县优势矿产。

5.文旅资源

绩溪是"徽文化"的重要发祥地,是安徽五座"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之一(歙县、寿县、亳州、安庆、绩溪);是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和2008年北京奥运火炬传递接力城市。"中国徽菜之乡"、"中国徽厨之乡"、"中国徽墨之乡"、"中国大然氧吧"、"中国优秀文化旅游名县"、"国家民间文化艺术之乡"等国字号招牌熠熠生辉。2008年被国家列入徽州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是徽文化的重要载体,活的徽文化博物馆。2015年9月29日,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中国传统中的家规"专栏大力推荐了安徽绩溪章氏家训:崇文重教,礼义相传。这是中纪委在安徽推出的首个家训,章氏宗祠已被命名为首家"家风家训传承示范基地"。2019年3月,被列为第一批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片区分县名单。2019年5月,在第九届全国生态旅游文化产业发展高峰论坛暨2019中国最美县域榜单发布会上,被列入"2019中国最美县域榜单"。

绩溪文化积淀厚重,拥有丰饶的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各种历史遗迹和人文景观耀若星河,遍布徽岭南北。据统计,境内现有文化遗存300余处,其中祠堂一百三十余幢,徽派古民居、古道、亭庙、古水口、古桥随处可见,共有国保、省保、县保文物86处。有"木雕艺术殿堂"美誉的龙川胡氏宗祠,早在1998年就

被国务院批准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宗祠内极富盛名的隔扇门裙板木雕荷花图,寓意"和谐"、"和美"、"和顺"、"和鸣",处处体现出以"和"为贵的传统儒家思想,是徽文化思想的经典之作,被誉为和谐之源。始建于宋代的绩溪文庙是皖南规模最大、保存最好的孔庙,占地面积1439平方米;明伦堂考棚始建于明洪武五年(1372年),为国内目前留存为数不多的考棚之一;周氏宗祠始建于明代,占地面积1156平方米,整体建筑保存完好,宗祠内陈列有大量的徽派石雕、木雕、砖雕文物精品,现已整修为绩溪县三雕博物馆,免费对外开放。徽文化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多出自绩溪,胡开文墨庄所制"地球墨",曾获巴拿马万国博览会金质奖章;由承继了商周孔孟饮食思想融合了汉晋唐宋中原烹技而形成的徽菜,在明清之际引领中华八大菜系;原生态的徽剧徽调和极具乡土文化气息的"赛琼碗"、秋千台阁等徽风民俗,历史悠久,自然淳和,至今仍在民间流传。

长期受徽文化熏陶,绩溪自古就有"邑小士多、代有闻人"的美誉,涌现出一批在社会历史进程中颇具影响力的著名人物,在政治、经济、文化等诸多领域纵横驰骋,各领风骚,挺起了中华民族的脊梁。如隋末唐初保境安民的农民起义领袖"越国公"汪华,唐代开疆辟土的功臣神策将军汪节,南宋儒学之士、理学家汪晫,南宋抗金名将"民国公"胡舜陟,南宋史学家、诗人胡仔,元代诗词家、书法家、元曲家舒頔,明朝抗倭名臣、兵部尚书胡宗宪,明代"一代廉吏"、户部尚书胡富,明代治淮功臣、工部尚书胡松,清朝一代巨贾、红顶商人胡雪岩,徽墨制作大师胡天注,著名茶商胡炳衡;近代著名学者、新文化运动倡导者胡适,中国第一位女农学家曹诚英;现代有国家领导人胡锦涛,两院院士程良骏(首批院士评审委员,三辞院士登证)、程开甲、洪德元、章基嘉、鞠躬、方荣祥等。

一直以来,绩溪县依托山水之魂和人文优势,将文化、旅游和生态有机结合起来,推进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5个1"工程,积极争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目前,全县有精品景区30处,其中5A级景区1家,4A级景区4家;有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4处,省级29处,市级7处,县级46处。各乡镇依托乡村美丽山水和特色小镇文化相结合,大力实施"一乡一品"工程,"月月有节、乡乡可游"全域旅游发展格局已经形成。绩溪被评为"中国最美生态文化旅游名县"、"中国最美休闲旅游目的地",连续两年入围长三角自驾游10强城市,旅游综合收入连续多年保持两位数以上高速增长。

(四) 经济社会状况

1.社会民生持续改善

党的十八大以来,绩溪县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服务宗旨,坚持把人民对 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守住底线,加强保障和改 善民生,让全县人民拥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主 要从提高脱贫质量、发展民生事业、深化社会治理体系建设三个方面着手,高质 量完成省定民生工程,办好民生实事。

民生保障水平显著提升。2016年投入资金4.18亿元,完成省定民生工程。脱贫攻坚"八项行动"快速推进,以优异成绩通过省第三方监测评估。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启动实施,五大保险参保人数创历史新高。扶贫线与低保线"两线合一"。2017年省定民生工程如期完成,就业扶持、贫困残疾人康复项目在全省率先实施完毕,民生支出占财政总支出的85.3%。脱贫攻坚"重精准、补短板、促攻坚"专项整改行动及大排查深入开展,"351"、"180"健康扶贫等各项扶贫政策全面落实,470名贫困人口脱贫、14个贫困村出列。新增城镇就业4042人,登记失业率3.36%。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城乡低保扩面提标。2018年脱贫攻坚"四季攻势"压茬推进,实施各类扶贫项目151个,设立扶贫爱心基金,扶贫小额贷款完成省下达年度任务数的187%,中巧食用菌种植专业合作社入选全省产业扶贫十大合作社,全县贫困发生率降至0.1%。新增城镇就业355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400人,失业人员再就业206人。全民参保计划全面实施,城乡居保、五保、医保保障和高龄津贴提标,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基本完成,城市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率100%,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质提效。福利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社会救助力度加大。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2016年,第二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完成,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无校籍"管理改革成效显著,桂枝小学被评为全省首批教育信息化试点学校。绩溪博物馆展陈提升工程完工,5个村列入中国传统村落,编纂完成两部中国名村志,新增1家省级非遗教育传习基地。整合资金1亿元投入医疗卫生计生事业,县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完成主体工程,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积极开展。2017年被认定为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高考一本达线率有了新提升。县图书馆易址新建,县文化馆改造升级,龙川、尚村列入中国传统村落数字博物

馆建馆村落,新增省级非遗项目5个、市级非遗传承人14人。组建2个县域医共体和1个医联体,县公共卫生服务中心投入使用,乡镇卫生计生资源完成整合,跨省异地就医结算更加便捷。2018年义务教育学校"全面改薄"计划如期实施,县实验小学列入全国中小学德育工作典型经验名单,绩溪中学新建2幢教学楼,高考一本达线率创历史新高,国家三类城市语言文字创建工作顺利推进。新增17个中国传统村落,县图书馆被评为国家一级馆,郭因文墨馆对外开放,徽墨非遗传承传习基地投入使用。县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建成运行,乡镇卫生院实行分类管理。

社会治理持续加强。2016年城乡低保动态管理常态化,救灾救济、优抚安置、医疗救助等事业健康发展。"全面两孩"政策稳步实施。"七五"普法正式启动,群众来信来访同比下降17%,社会大局和谐稳定。2017年优抚安置、特困供养、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救灾救济等政策全面落实。完成第二次地名普查、第三次农业普查。成立全省首个拥军优属协会,实现全省双拥模范县"四连冠"。深化平安绩溪、法治绩溪建设,荣获全国法治县创建活动先进单位,信访积案有效化解,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力度加大,安全生产形势保持平稳,社会治安持续稳定,群众安全感满意度位居全省前列。粮食、档案、广播电视、民族宗教、人防民防、红十字、老龄、妇女儿童等工作均取得新业绩。2018年建成公共法律服务三级平台,群众来信来访同比下降18%,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受好评、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食品药品安全日常监管实现全覆盖,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退役军人服务管理机构挂牌成立,优抚安置政策及时落实。圆满完成村委会、社区居委会换届。抗击"6·29"强降雨取得全面胜利,非洲猪瘟防控实现疫情零发生。此外,统计、粮食、档案、民族宗教、外事侨务、人防民防、红十字和妇女儿童、残疾人保护等工作均有新进步。

2.经济发展稳中向好

党的十八大以来,绩溪县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好为标准、快字当先",战胜了多重困难挑战,干成了一批实事大事,经济发展保持稳健,综合实力持续壮大。2016年,全县上下紧紧围绕"2468"发展思路,突出抓好"1+2+6"重点工作,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主要经济指标成倍增长。2016年财政收入、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是

2011年的1.35倍、2.1倍;全年完成生产总值60亿元,比上年增长7.5%左右;财政收入9.74亿元,增长7%;固定资产投资116亿元,增长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1亿元,增长1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77万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1万元,均增长8.5%;城镇登记失业率3.26%。三次产业结构由15.6:52.6:31.8调优为13.9:48.7:37.4。

2017全年完成生产总值68亿元,比上年增长8.5%左右;财政收入突破10亿元 大关、达到10.57亿元,增长8.5%;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9800元,增长8.5%;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2045元,增长9%。

2018年,全县上下认真落实五大发展行动计划,大力开展"四年并进、四城同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全年完成生产总值73.6亿元,比上年增长8.5%;财政收入11.56亿元,增长8.7%;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8.6亿元,增长11%;进出口总额突破1亿美元,增长27.2%;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2万元,增长8.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3万元,增长9.5%。

绩溪县2015-2018年期间,地区生产总值稳步增长增速维持在7.5-8.5%之间,财政收入增长率基本与生产总值增长率持平,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在2017年较低以外,其他年份均稳步增长,尤其在2015、2018两年分别达到13.7%、15.5%的高点,趋势对比见图2.2;居民收入方面,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率在2016-2018年间均高于城镇居民,分别超出1.3、0.3、1.4个百分点,但由于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基数较大,因此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仍有扩大趋势,但扩大趋势明显放缓,同时基于农村常住人口基数约为城镇常住人口的1.5倍左右,城乡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率也较高,在2018年达到9.8%,高于同期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居民收入增长见图2.3。



图 2.2 绩溪县 2015-2018 年主要经济指标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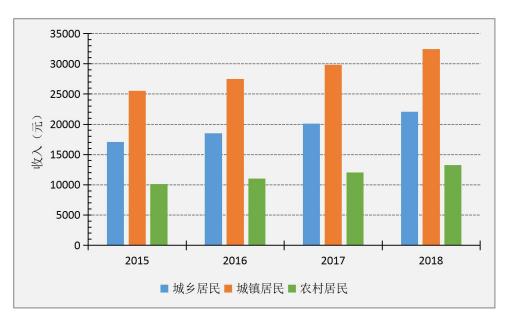


图 2.3 绩溪县 2015-2018 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变化

长期以来,绩溪遵循绿色经济理念,严格执行生态工业园区规划环评,坚持 "五个不招、两个一律",坚决不招高耗能、有污染、税收贡献率低、劳动密集 型和安全有隐患的企业和项目,工业项目一律进园区,旅游项目一律按规划布局 实施。大力推行择商选资,着力发展机械加工、电工电器、纺织服装、电商服务 等低物耗、低污染行业,积极培育发展科技型、环保型企业。

2015年,全县整体经济运行平稳增长。据初步统计,全县实现生产总值56.1

亿,按可比价计算,较上年增长6.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8.06亿元,增长3.8%;第二产业增加值27.6亿元,增长4.6%;第三产业增加值20.5亿元,增长9.4%。人均户籍人口生产总值31817元,增长6.3%。三次产业结构由2014年的14.8:50.8:34.4调整为2015年的14.4:49.1:36.5。

2016年,全县整体经济运行平稳增长。据初步统计,全县实现生产总值60.8亿,按可比价计算,较上年增长7.8%。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9.2亿元,增长1.0%;第二产业增加值27.9亿元,增长7.2%;第三产业增加值23.8亿元,增长10.9%。人均户籍人口生产总值34508元,增长7.9%。三次产业结构由2015年的14.4:49.1:36.5调整为2016年的15.1:45.8:39.1。

2017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7.8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8.0%。从三次产业看,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8.9亿元,增长3.5%;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31.6亿元,增长8.3%;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27.4亿元,增长9.3%。。三次产业占比由上年同期的15.1:45.8:39.1调整为13.1:46.5:40.4。

2018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73.4亿元同比增长5.4%,增幅同比下降2.6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11.7亿元,增长3.0%,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36亿元,增长9.2%,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25.7亿元,增长1.6%。三次产业结构由13.1:46.5:40.4调整为15.9:49:35.1。近4年三次产业结构优化见图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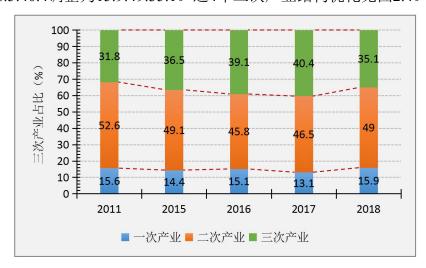


图 2.4 绩溪县 2015-2018 三次产业结构调整趋势分析

三、成效与问题分析

(一)"两山"实践探索进展与成效

1.环境质量好中向优

(1) 实施蓝天工程, 打赢蓝天保卫战

党的十八大以来,绩溪县委县政府严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及市委有关打赢蓝天保卫战相关战略部署要求,全面推进大气污染防治,蓝天保卫战成效显著。2018年,绩溪县空气质量总体良好,全年有效监测天数为361天,优良天数为335天,全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2.8%,优良率排名为宣城市第一。环境空气中,可吸入颗粒物(PM_{10})年均浓度47 μ g/m³,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24 μ g/m³,二氧化硫(SO_2)年均浓度8.5 μ g/m³,二氧化氮(NO_2)年均浓度19.8 μ g/m³,一氧化碳(CO)年均浓度0.577mg/m³,臭氧(O_3)8小时年均浓度94.8 μ g/m³。



图 3.1 绩溪县 2015-2016 年大气环境质量变化

表 3.1 绩溪县 2015-2018 全年城区空气质量变化

年份	PM ₁₀	PM _{2.5}	SO_2	NO_2	CO	O ₃ -8hour
2015	52.0	20.9	17.0	16.0	0.567	79.3
2016	59.6	29.1	16.4	14.8	0.773	85.7
2017	64.0	41.9	11.9	19.8	0.557	93.6
2018	46.6	23.5	8.5	19.8	0.577	94.8
限值标准						
I 级≤	50	35	50	80	2	100
II 级≤	150	75	150	80	4	160

注:除CO浓度单位为mg/m³以外,其余指标的浓度单位均为ug/m³。

(2) 实施碧水工程, 打胜碧水保卫战

2018年绩溪水质总体状况良好,水质达到地表水II类标准。地表水河流监测点位扬之河绩歙交界新管断面(国控,考核II类),龙须桥断面、临溪桥断面、煤炭山断面(均市控,考核III类),2016-2018年全年平均水质类别均高于考核类别。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监测点位主要为:扬之河取水口(市控,考核III类),翚溪水库断面(市控,考核III类),2016-2018年全年平均水质类别均高于考核类别。乡镇及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监测点位主要有7个:伏岭镇小源河断面、伏岭镇逍遥河断面、上庄镇余川村牛栏基断面、家明乡仙人庵河断面、长安镇红岭大塘断面、荆州乡白石源水库断面、临溪镇出水龙断面,2016-2018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均为100%。

(3) 实施净土工程, 打好净土保卫战

2017年,研究出台《绩溪县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确定了土壤污染防治目标任务,提出了21项具体任务,提出了13项具体保障措施,明确了工作要求、完成时限和责任单位。不定期开展巡查,对发现的各类固废问题,以生态办名义下发督办函至各职能部门,切实履行统一监管职责。深入推进采砂制砂、非煤矿山、小水电、粘土砖瓦窑等生态保护专项整治行动。组织开展危险废物规范管理专项整治,全面实行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和处理处置单位规范化管理考核。大力推动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计划:完成了县城芷源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项目、长安

镇非正规垃圾填埋场整治和土壤污染详查;严格土地利用规划管控,实施建设用地准入管理,强化建设用地规划审查,对涉及化工、制药、或涉及重金属、永久性有机污染物排放的企业用地,收回土地使用权或变更为居住、商业、公共设施等敏感用途用地的,按照"谁污染、谁治理"原则,由土地使用权人实施环境调查、风险评估和土壤修复。全县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同时,建立《预防与打击固体废物违法处置行为长效机制》,完善了固体废物环境污染群防群治体系;切实提升了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水平;对违法处置固体废物行为执行严厉打击和查处;明晰了职责范围,强化工作责任落实和监督问责。

(4) 实施声环境整治工程,推进宁静城区建设

加强环境噪声污染防治能力,全面提升声环境质量管理水平、强化噪声排放源监督。2019年7月,绩溪县政府正式批准实施《绩溪县县城声环境功能区划方案》。方案全面划定了县城声环境功能区,为噪声执法管理、环境质量评价、建设项目审批、噪声污染防治等提供了规范依据。建立多部门联合管理的生活噪声监督管理机制。强化对广场舞的监管,在非健身、娱乐活动区域或非限定的活动时间内,限制使用乐器或者扬声设备的健身、娱乐活动。强化社区管理,推动宁静和谐社区建设;大力推进交通噪声防治,加强机动车噪声污染监管。开展路面降噪改造工程,城市中心区等主次干道新建、扩建、翻修使用多空隙降噪沥青路面。严格整治建筑施工噪声。建立施工现场噪声管理责任制,健全施工噪声治理协调联动机制严令建设施工单位选用低噪声设备、工艺代替高噪声设备与加工工艺,严格执行现场采用全封闭技术和新型隔音围护,规定设置噪声施工作业棚,减少强噪音扩散。加大对建筑工地施工噪声日常检查的力度和频次,将施工噪声违法行为记录纳入建筑企业诚信管理系统。

绩溪县建成区的区域环境噪声、道路交通噪声、声功能区噪声控制较好,社会生活、交通、建筑施工和工业噪声污染排放全面达标(见表3.2),居民噪声污染投诉、信访和纠纷明显下降。根据2016-2018年数据,全县全年平均区域环境噪声控制、道路交通噪声控制质量等级均为较好,县域各个功能区噪声平均等效声级达标率为100%,其中昼间、夜间达标率均为100%。

表 3.2 绩溪县 2016-2018 环境噪声控制任务完成情况

年份	2016	2017	2018
区域环境噪声			
监测点位数目	16	16	16
等效声级范围	47.8~63.2	47.8~63.2	46.5~62.7dB(A)
平均等效声级	54.8	50.4	52.4dB(A)
全年质量等级	较好	较好	较好.
道路交通噪声			
监测点位数目	10	10	10
等效声级范围	60.3~71.0	60.3~71.0	61.3~71.0dB(A)
平均等效声级	69.6	64.7	64.9dB(A)
全年质量等级	较好	较好	较好
功能区噪声			
监测点位数目	5	5	5
等效声级达标率	100%	100%	100%
昼间达标率	100%	100%	100%
夜间达标率	100%	100%	100%

2.生态系统安全稳定

(1) 主体功能区战略严格落实

绩溪县自被成功列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以来,先后组织编制了《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编制完成融发展与布局、开发与保护为一体的县域空间规划"一张蓝图",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精准落地。明确重点开发区域、禁止开发区域、限制开发区域的准入事项和发展产业;实施差异化绩效考核评价办法,加强生态保护红线区域、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天然林、生态公益林等区域保护。生态功能区分区规划见图3.2。自2016年以来,紧紧围绕《关于扎实推进绿色发展着力打造生态文明建设宣城样板的实施方案》,不断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强化绿色生态屏障功能,积极推进绿色生态廊道建设,实施退耕还林,加强清凉峰自然保护区的建设,划定畜禽养殖禁养区适养区,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划定永久基本农田105.06平方公里,全面完成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任务,设立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标志牌71个,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扎实做好补充耕地项目、省以上投资土地整理项目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的复垦整理。推进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开展生态高标准农田建设。

图 3.2 绩溪县生态环境功能分区规划图

(2) 生态红线严守严控

2018年6月,安徽省委政府发布《安徽省生态保护红线》。其中,绩溪县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为286.89km²,占全县国土总面积的25.98%,整体分布格局呈现从县域东北至西南3个条带状分布,主导生态功能为生物多样性保护,见图3.3。绩溪依据区块主导生态功能和现有的法律法规,由相关职能部门按照"一岗双责"工作分工要求,负责对红线区域实行最严格的管控措施,除已经县政府批复和审定的规划建设用地以外,禁止一切与生态保护无关的开发建设活动。为保障生态安全,促进县城可持续发展,强化绿色生态屏障功能,积极推进绿色生态廊道建设,实施退耕还林,保护生物多样性,控制水土流失和地质灾害,加强清凉峰自然保护区的建设,提高森林水源涵养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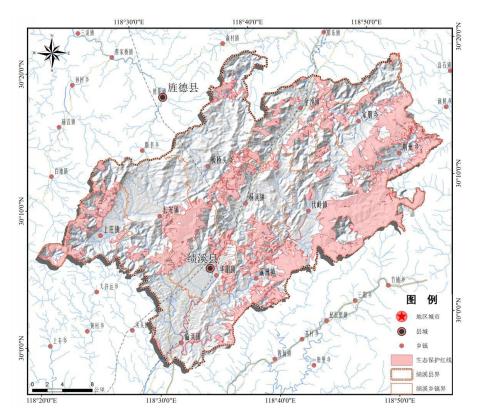


图 3.3 绩溪县生态保护红线分布图

(3) 生物多样性保护全面加强

自2016年起,为切实有效提升生态环境,扎实助推有害生物的除治工作,各 乡镇在县农委领导下组织开展"铲除加拿大一枝黄花,保护绩溪生态家园"专项 治理工作,及时组织人员进行人工除治,境内林地"加拿大一枝黄花"已基本铲 除。逐步建立后期长效管控机制,一旦发现"一枝黄花",及时从萌芽苗头控制, 有效消除"一枝黄花"扩散蔓延,确保生态环境山清水秀永葆优美,对保护当地 原有植被生态平衡和生物多样性具有重要意义。

2017年渔业资源保护和渔政执法工作,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提出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总目标,以全县"河长制"推行为契机,渔政、公安"三方联动",依法严厉打击各类非法捕捞行为,同时结合"清网行动"和开展增殖放流,有效地保护天然水域的渔业资源,渔业资源保护和渔政执法工作实现管理"常态化"。对于恢复水域天然渔业资源,丰富水生生物的多样性,改善水域生态环境具有重大意义。2018年2月,《安徽清凉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绩溪)暂行管理办法》经绩溪县人民政府研究同意正式印发,有效期两年,为自然保护区的物种多样性保护工作制定了严格的法制制度。

(4) 水土涵养与保护全面深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绩溪县实际情况,制定了《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绩溪县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运行管护办法》。按照"建管并重"、"谁受益,谁负责"、"以工程养工程"以及"市场手段与政府补助相结合"等原则进行水保工程管护;水保工程管护是小流域综合治理工作绩效考核内容之一,县政府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积极履行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管护的组织管理、协调指导和检查监督工作;根据受益范围和对象,坚持"谁所有、谁负责、谁受益、谁管护"原则,对所有的工程进行全方位的管护、维护,保证工程正常、永久使用。

根据《管护办法》绩溪2018年总投资580万元对涧洲河小流域开展了水保综合治理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水平梯田、经济林、水蚀坡林地综合整治,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1.6平方公里。在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作中积累的经验有:积极推行小型水土保持设施产权制度改革,有效吸纳社会资金用于水土保持综合治理的滚动、良性循环发展;将工程相关数据录入"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管理信息系统";不断加强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力度;项目实施过程中实行公示制,农民工投工投劳承诺制和报账制;按规定切实落定地方配套资金,加强资金管理工作。

(5) 矿山环境治理与修复强化推进

绩溪以保护和利用好绿水青山,实现"生态红利"级数增长为目标。重点加快推进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保护区建设;大力建设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等生态公益林,开展小流域综合整治,减少水土流失和生态损害;进一步加强对矿区综合治理,探索涉矿行业生态文明建设,强化矿山环境治理与修复。在优良的生态资源基础上,维持森林覆盖率不降低,确保生态功能稳步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性逐步增强、生物多样性得要有效保护。

近年来,绩溪持续大力度推进非法采砂制砂、非煤矿山、小水电、黏土砖瓦窑厂、乡镇集中殡葬区改革等一系列生态保护专项整治行动,从严管理渣土运输、施工扬尘。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制定《绩溪县非煤矿山关闭退出补偿奖励办法》,并对全县非煤矿山进行了现场核实、评价,责成整改或关闭。清凉峰自然保护区7个历史遗留问题完成整改,通过市级复核验收。通过开展采砂

制砂专项整治,依法取缔资源存量小、布局不合理、非法开采生产场点。现存的23个砂石生产场点已完成整治清退21个场点,剩余2个场点正在按时序进度加快推进。建立矿山开发利用第三方评价制度,暂停设立露天开采矿山,清理注销过期采矿权3家,有序关停4家,加强执法检查,推进矿山地质环境治理。

3.生态经济初具规模

(1) 新型工业提档升级

"双百"(百亿机械制造、百亿健康食品医药)工程扎实开展,新增"五上"企业15户。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幅位居全市前列。健康食品医药产业园创成省级农业科技园区、入园企业增至11户。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机构覆盖率达40%,新增战略性新兴企业9户、高新技术企业2户、省级众创空间1家。与安徽工业大学、安徽中医药大学、江南大学等高校院所开展产学研用合作,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增长57%。

(2) 生态农业助农增收

围绕"南桃(山核桃)北油(油茶)中竹(竹林)"特色林业产业发展布局,大力实施产业培育增值行动。目前山核桃种植面积12.8万亩、年产值3.2亿元,建成国家级山核桃示范基地2个;油茶种植面积6.2万亩、年产值3420万元;竹产业面积达15.6万亩,燕笋干产量1580余吨,产值6350万元、增长8%,其中销往东南亚、欧美市场30吨、产值120万元;积极发展林下经济,中药材种植面积达1.2万亩,产值3100万元。成功创建全国绿色食品(茶叶)标准化生产基地、国家蔬菜标准园基地,成为面向华东地区重要的优质农产品供应基地。2018年,全县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16家,规上农产品加工总产值11.9亿元,同比增长38.85%,增幅位居全市第二。食品加工35.3亿元,同比增长12.54%。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为2.7:1,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为65%。全县参与农业产业化经营3.6万户,直接带动农民人均增收1549元。

(3) 全域旅游提质增效

3A级以上景区整改提升,生态养生美食列入中国地域美食名录,第十届世界养生大会授予绩溪"养生宜居县",荣登"中国最佳县域榜",瀛洲镇、上庄镇

被评为省级旅游小镇,家朋乡荣获全省优秀旅游乡镇,徽杭古道、鄣山大峡谷入选"安徽避暑旅游目的地"。跻身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首批创建单位,初步形成"月月有节、乡乡可游"的全域旅游发展格局,被评为中国最美生态文化旅游名县、中国最美休闲旅游目的地,连续两年入选长三角自驾游热门10强城市,荆州风景道列入7条安徽自驾精品线路。连续举办七届徽菜美食文化旅游节等节庆活动,成功组织绩溪至上海马拉松自行车骑行大会等系列知名体育赛事。"徽州之源、自在绩溪"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不断提升。2018年旅游接待量1051万人次、综合收入51.2亿元,分别增长20.6%和21.3%。乡村休闲旅游加快发展,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人次、综合收入分别比2015年增长28%、35%,县旅游集散中心投入使用,全县酒店(含农家乐)数超200家,床位数近2万张,旅游服务设施水平不断提升。

(4) 电商产业提优拓展

获评安徽省电商进农村全覆盖工作先进县,华阳镇获评全省电商进农村全覆盖工作示范镇、上庄镇宅坦村获评全省电商进农村全覆盖工作示范村。建成78个乡村电商服务网点,其中6个网点成功创建县级示范网点。完成电商创业街改造提升、入驻企业达22户,全县网络交易额32亿元,增长25%。启动实施微店百县计划,微店绩溪家乡馆上线运营,打造了高山小香薯等爆款产品。完成农产品防伪及质量安全溯源系统升级,新培育了薯小萌、马道悠然等网销品牌。国家电商示范企业杭州碧橙网络科技成立碧橙云服务中心,"双十一"完成交易额7448万元,"双十二"完成625.5万元。建成马道悠然等一批农产品冷链仓储中心,实现乡镇全覆盖。全县电商企业数突破250户。跨境电商取得突破进展,绩溪爱丽丝贸易公司通过阿里巴巴平台成功交易1万美元,自然派电商公司在哈萨克斯坦新设"徽履"布鞋专柜,上街去网络科技公司积极开展与乌克兰木材、泥炭等跨境业务。

4.生态理念全面引领

(1) 确立生态立县为首的发展战略

绩溪县"十三五"规划确立了全新的"2468"发展思路,围绕两个目标:世界级文化旅游目的地、中国最佳休闲养生目的地:实施四大战略:生态立县、文

旅强县、创新活县、和谐兴县;突出六大重点:全面小康社会,全面深化改革,保障改善民生,四区协调发展,经济提质提效,项目引领支撑;构筑八大体系:大生态、大文化、大景区、大产业、大旅游、大交通、大平台、大品牌。生态立县于四大战略之首,八大体系之首,生态理念融入项层设计。

(2) 成功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

绩溪县委县政府从"大生态"的高度,坚持"生态立县、环境优先"的发展战略导向,争创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的绩溪样板。长期以来,县委政府认真贯彻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决策部署,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先进理念,深入实施五大发展行动计划,先后被命名为国家生态县、国家森林城市、中国寿带(鸟)之乡、中国天然氧吧。2017年9月21日,绩溪被生态环境部授牌命名为第一批46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之一。

(3) 先行先试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

2014年9月,绩溪县被确定为安徽省省级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第二批试点城市。绩溪县以河长制工作为"抓手",统揽省级水生态文明城市建设,持续深化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机制,共实施项目109个,安排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资金4亿多元。经过长期不懈努力,绩溪县水安全、水生态、水管理、水景观、水文化五位一体的水生态文明体系已全面形成,创建出一个"山、水、城相映成趣,山清水秀、生态宜居的和谐之城"。通过水生态文明城市创建,绩溪县城市水生态环境显著改善,城市品位进一步提升,广大市民有了实实在在的获得感,经济社会绿色发展、科学发展、转型发展步入快车道。

(4) 着力打造美丽中国和生态安徽的"绩溪样板"

2019年开局以来,绩溪县突出"对标沪苏浙、争当排头兵"主题,围绕"生态争样板、发展争上游、工作争一流"目标任务,以"三个聚焦"深化生态文明建设,着力打造美丽中国和生态安徽的"绩溪样板"。聚焦源头监管,突出生态优先;聚焦新型工业,力促绿色转型;聚焦环境治理,守护碧水蓝天。

5.体制机制保驾护航

(1) 河长制和林长制全面推行

成立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领导组,制定出台《绩溪县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绩溪县河长制会议制度》《绩溪县河长制信息通报制度》等制度。完成"一河一策"实施方案编制。在全省率先推行民间河长、河警制,全县共募得民间河长165名,设置河道警长106名。制定河流"清四乱"专项行动方案,重点在扬之河、登源河、大源河、徽水河、戈溪河、金沙河、石门亭河等七条河流开展,排查出问题10个,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挂牌销号处理。创建河长制示范点扬之河城北入口段、登源河龙川段、翚溪水库3处。

出台《中共绩溪县委、绩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意见(试行)》,实行四级林长全覆盖,设立县级林长19人,划定15个县级林长重点生态功能区,县级林长体系管护面积64698公顷,涵盖全县70%以上的林地面积。11个乡镇和2个国营林场全部制定乡镇(场)林长实施方案,划分乡镇(场)重点生态功能区81个,设立乡镇(场)级林长104人,村级林长122人,组级林长647人。建立县级林长联席会议、林长工作制度、林长制办公室工作制度、林长制信息通报、林长制工作督查、林长制考核办法等系列制度。建立了三级"林区警长"体系,在全县共设立林区"总警长",15个重点生态功能区设立"一级警长",11个乡镇林区设立"二级警长"。

(2) 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机制持续深化

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机制持续深化,共实施项目109个,安排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资金4亿多元。重点倾向于解决完善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流域综合治理、农村污水治理等领域,通过项目实施,充分发挥了资金效益,进一步改善水环境质量,出境新管断面水质稳定保持II类标准。

(3) 生态文明制度不断完善

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和环境保护委员会工作制度和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机制,全面落实环保"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生态文明考核权重达20%以上,出台《绩溪县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实施方案》。成立了"多规合一"领导领导组及办公室,统筹推进"多规合一"工作。制定出台了《绩溪县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暂行办法》、《绩溪县环境执法联动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绩

溪县涉嫌环境污染犯罪和环境违法适用行政拘留处罚案件联合调查、移送制度》等,打造涵盖各领域、各部门,相互支撑、形成合力的一把手工程,持续推动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及"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作。

6.人居生活稳步改善

(1) 城市环境整治立体推进

绩溪县以深化城市设计双修试点工作为平台,不断完善城市生态功能、提升城市品质品位,确保创成国家卫生县城,全面彰显美丽城市特质。建立县城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机制,落实"通则+图则"控制性详规体系。提高城区通达能力,完善城市功能设施,谋划实施城市水生态文明建设项目。深入推进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三年专项行动,强化占道经营、户外广告、非机动车停放、建筑渣土运输等专项治理,规范市政设施养护社会化管理,出台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办法,促进城市管理规范化、智慧化、精细化。

按照《安徽省绩溪县县城整体规划(2014-2030年)》,科学优化城乡建设空间,按照新型城镇化的要求,推行绿色城镇化,统筹城乡协调发展,形成"一心、双核、三片"的布局结构,见图3.3、图3.4。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在全市名列前茅,先后被命名国家生态县、国家森林城市、全国国土绿化突出贡献单位、省级园林城市和全省美丽乡村建设先进县。

近年来,绩溪县深入推进以水关圳、大宁渠为代表的县城内河水系综合治理,完成以何川小区排污口、双桥排污口为代表的扬之河、翚溪河两岸纳管工程,新建污水收集管网近50公里。强化城区沿河风光带管理,完成翚溪河高速入口至来苏桥段景观工程、水关圳疏浚工程,实现河面无大面积漂浮物,河床河岸无垃圾,无入河排污口。加强市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进一步提升县城保洁水平,2017年完成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和南郊垃圾处理场扩容。整治建筑垃圾乱堆乱倒现象,积极推动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2018年,成功申报城市设计双修试点县,创建国家卫生县城通过病媒生物防制技术评估。持续提升城市园林绿化的规划建设和管理水平,2018年城区新增绿地8.8万平方米。因地制宜发展绿色建筑,城镇新建绿色建筑面积占比达到49.4%。加强绿色出行基础设施建设,新建绿道20多公里。推广应用节能与新能源交通运输装备,摩拜单车落户绩溪。积极推动"生

态城市"建设,对棚户区、老旧小区进行安全改造,完成西关古里改造提升、东山公园扩园和灵山公园一期工程,建成城市"四个入口"等一批景观工程,构建与历史人文、自然山水相和谐的人居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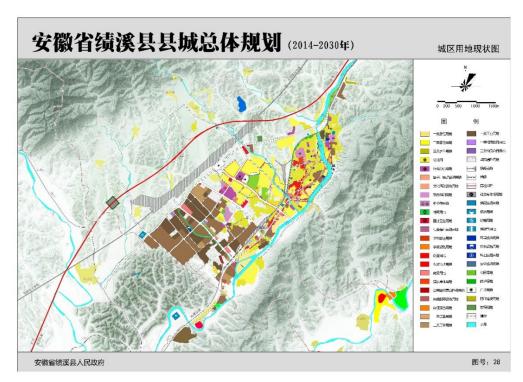


图 3.3 绩溪县城区用地现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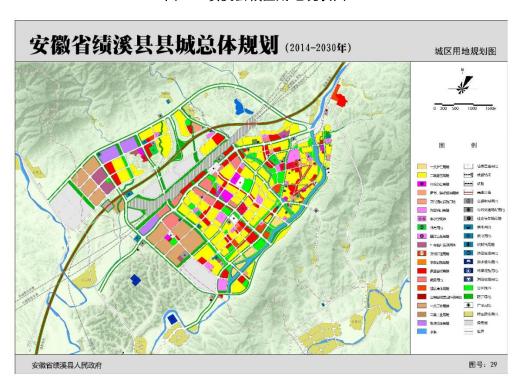


图 3.4 绩溪县城区用地规划图

(2) 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第一战,绩溪县根据中央下发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村庄清洁行动方案》等文件精神,把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重要内容,大力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综合防治农村环境污染,改善村容村貌,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取得显著成效,荣获全市2016年农村清洁工作先进县。

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重点实施农村环境污水、垃圾、厕所"三大革命", 先后投入财政资金5000余万元,划定了全县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和适养区, 关闭拆除禁养区养殖场112户,拆除建筑面积4.8万平方米。全县18家规模养殖场, 有16家建设配套了废弃物处理利用设施,废弃物处理利用设施覆盖率达88.9%。 农村厕所改造开工建设452座,竣工380座。农村陈年垃圾清理全面完成,通过省 级验收。城乡污水综合处理PPP项目和城乡垃圾综合处理PPP项目全面启动,农 村污水处理设施、农村垃圾无害化处理实现全覆盖,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96.7%。

积极推广液化气、沼气、电能、太阳能热水器等清洁能源,农村生活用能中清洁能源所占比例达55.93%,畜禽粪污综合资源化利用率达98.2%。大力倡导绿色交通,新改建城乡客运一体化车亭50个,首批10辆新能源公交车已投入使用,实现零突破,广大城乡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越来越厚实。县域内75个中心村、532个自然村完成环境整治,建成国家级生态乡镇10个,国家级生态村1个;建成省级美丽乡村中心村32个、市级19个;乡镇政府驻地建成区整治实现全覆盖,被评为全省美丽乡村建设先进县;仁里村、尚村、黄土坎村分别被命名为全国美丽乡村示范村、中国美丽休闲乡村和中国最美银杏村落。

(二) 问题和挑战

1.存在问题

(1)"两山"高质量转化路径不够开阔

全域旅游未成大势。一是旅游交通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体系薄弱,旅游集散中心复合功能不健全,游客集中场所停车场配套设施不完善,部分偏远地区旅游

厕所卫生条件差,旅游厕所标识设置不规范。二是品质提升工程进展缓慢,全域旅游整体形象宣传不足。旅游纪念品、土特产品、文化创意产品等旅游商品研发、生产和对外宣传力度不够;各类文化娱乐设施、"夜游"类旅游产品不完善;各旅游综合体、旅游商品购物街区、特色餐饮休闲街区暂未建成,购、娱旅游服务还存在短板,旅游新业态仍需丰富。三是绩溪与黄山、婺源具有文化上的一脉相承,存在区域文化资源同质性现象,在积极融入皖南国际旅游文化示范区与大黄山旅游圈的同时,形成绩溪独特的文化资源优势,才能走上进一步的发展之路。

强村富民内生动力不足。一是现代农业产业规模不大。农业经营主体带动能力不强,山核桃等农产品供给精深加工不够,市场影响力低,农产品附加值不高,土地流转率低,农业规模化有待提高。二是农业产销矛盾突出,农民不能准确掌握市场信息,农业生产不能很好地适应市场需求变化,农产品滞销现象时而出现。三是农村经济体制尚未健全,农业科技水平不高,农业比较效益较低,农民收入增长不快。

(2) "两山"文化挖掘和弘扬仍需加强

绩溪县山连皖浙、水分南北,属徽州"六县"之一,拥有得天独厚的自然生态资源和积淀深厚的徽州历史文化,但在开发利用自然生态资源和人文资源过程中,对"两山"文化的挖掘不够深入,亟需重视对山水文化精神的认识理解、追求和弘扬。结合山水文化精神,盘清资源家底、精准把握特色、发掘独特优势,开展生态保护、山水文化等培训,建立山水文化体验基地,将文化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产品优势,建立绩溪独特的"两山"文化品牌,扩大绩溪绿水青山的经济、文化影响力。

文化宣传、文化惠民活动中有关生态文化的比例较低,公众对生态文明理念、对生态文化的认识较为粗浅,个人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主动性和积极性需加强,生态文明宣传与教育尚未形成完整体系,生态文明理念还未成为广大干部群众的自觉意识和行动。部分领导干部尚未真正树立正确的政绩观,部分企业经营者缺乏社会责任意识和长远发展的战略眼光,部分群众还缺乏绿色生活消费观,全社会深厚的生态文明氛围尚未真正形成。亟需积极培育生态文明、生态道德,树立生态文明主流价值观,全面强化生态宣教体系,推进低碳生活方式,倡导绿色消

费模式。

(3) 生态文明体制机制建设有待创新

生态文明体制机制的探索创新需进一步加强,结合林长制、河长制探索在乡镇设立大生态环保机构等方面需要深入调研和谋划。随着"三区三线"划定,县域可供开发利用空间不断缩减,空间开发与保护矛盾进一步凸显,"三规合一"的"一张蓝图"还需优化。反映市场供求和资源稀缺程度、体现生态价值和代际补偿的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生态补偿制度等促进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的经济政策有待进一步丰富完善。

"两山"实践创新工作涉及大生态整治、污染防治、经济转型、乡村振兴等多个行业和部门,难以实现制度体系合力的最大化。在实践中,应根据不同的环境治理要求明确不同的责任主体,不断增强工作合力,更加有效地保护生态环境。加强环境监管体系建设有待加强,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尚未实现长效管理。考核办法有待进一步优化,应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纳入干部考评体系,不断提高生态考核的权重。

2.主要挑战

(1)"三江"源头、皖南屏障、生态环境保护任务艰巨

绩溪是新安江、青弋江、水阳江的重要源头,是全国重要的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型生态功能区之一,是长三角地区的重要生态屏障。水源地功能维护和综合自然保护对区域生态环境稳定和可持续发展有重要意义,生态环境保护责任重大。随着承接产业转移的推进和招商引资力度的加强,均会对绩溪的环境承载产生较大压力,源头河流、森林资源均面临生态风险,亟需严格执行"三区三线"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完善项目准入机制,确保主体功能区政策精准落地。

基础设施建设相对落后。老城区建成时间较早,建筑密集,污水管网覆盖率低。新城区建设了雨污分流系统,但污水管网配套不全。农村资源环境压力较大,垃圾、污水等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历史欠账较多,基础设施滞后的状况没有根本改变,治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受传统水利影响,城区内部分河道护岸采用浆砌石等硬质结构,阻断了天然状态下水陆生态系统之间的交流,亲水性不够。城市

建设多采用硬地面铺装,不透水、不拦污、不见绿,人为阻隔了水的自然循环,也给城市水环境保护带来较大压力。

(2) 产业基础较为薄弱, 经济绿色发展仍需提质

绩溪产业经济总体规模仍然偏小,经济发展水平较低,主导产业不强,人均收入水平偏低。传统产业支撑作用持续弱化,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不快。传统服务业比重大,现代服务业引领不明显,文化旅游、电子商务、健康养生等集聚发展成效不高,服务业企业规模较小、缺乏龙头企业。绩溪亟需发展经济,投资拉动的经济发展模式仍将持续,积极承接外部经济转移、推进经济稳定增长,仍将是绩溪所面临的核心任务。

作为重点生态功能区,在产业准入、节能减排、环境保护、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等方面面临的约束越来越紧。绩溪亟需改善相对粗放的生产方式、落后的技术水平,进一步减少经济发展造成的环境污染。提升产业生态化、绿色化生产水平,提高资源能源的产出效率。

(3) 专业人才短缺, 自主创新后劲不足

受县域经济水平、地域文化等因素,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引进困难,导致绩溪人才匮乏,创新能力不足。尤其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和服务业的专业技术人员、科技创新型和文化创意类人才严重不足,导致企业创新能力不强,缺乏自主知识产权和核心技术,高水平技术创新成果较少。

绩溪亟需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根据"旅游+"和"生态+"对人才的需求,加大培训培养力度;搭建人才交流平台,以政府为引导,以高校研究院所等为平台,注重文化遗产传承人才和技艺大师的培养,注重生态环境保护类人才及企业的引入;完善人才奖励机制,对优秀人才及专家实施物质与精神奖励,按等级给予通报表彰、物质奖励以及外出学习考察机会;制定更具吸引力的人才引进政策,大力引进高素质的旅游经营人才、文化创意策划人才与市场营销人才,重点培养一批星级导游、营销策划师、旅游体验师、活动策划师、会展策划师等,突破人才制约,保障高素质人力资源供给,获得"人才红利"。

3.面临机遇

(1) 遵循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绿色发展到了窗口期

2018年5月18日召开的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确立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明确指出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到了有条件有能力解决生态环境突出问题的窗口期,对新形势下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位、目标任务作出深刻阐述,对坚持什么、反对什么作出鲜明回答,对总体思路、重大原则、建设路径以及当前任务作出科学谋划,为绩溪开展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科学、系统、长远的指导思想和实践指南。为了鼓励和推动各地区积极探索生态文明建设多种形态,生态环境部2017年和2018年,命名了29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通过"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打造更多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实践样本,又为绩溪深入探索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了实践路径和具体目标。

(2) 区域战略叠加影响,"两山"实践跃入黄金期

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长江经济带、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等 国家战略叠加影响,为绩溪经济社会发展带来新的历史性机遇。特别是作为皖南 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的核心区,绩溪应发挥资源、生态和区位优势,加快推 动生态优势向发展优势转化。随着长江经济带、长三角城市群等诸多国家战略向 纵深推进,杭州都市圈、G60科创走廊等重大平台不断升级,长三角区域迈入一 体化发展的新阶段,绩溪高质量发展迎来众多政策机遇。

(3) 交通优势日益凸显, 转型发展进入紧密期

随着合福高铁、黄杭高铁、溧黄高速、皖赣铁路新双线、既有线电气化改造等工程的建设与建成使用,绩溪"互联互通"的立体化大交通格局逐渐形成,区位优势更加凸显。立体、便捷、通达的高铁交通网,为绩溪县成为皖南交通枢纽城市之一,打造皖南物流中心、客运中心提供了重要支撑。同时,绩溪与长三角在空间上将更为接近,"同城效应"将更加明显,全面融入"大黄山国家公园",与长三角、海峡西岸经济区等经济发达地区联系更为紧密,为绩溪县深度融入杭州都市圈和参与大湾区建设,积极融入G60科创走廊战略布局提供了契机,为绩溪转型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

(4) 加快生态文明建设, 变现生态优势迈入机遇期

2016年,绩溪县成功列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一方面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 定位将为绩溪县生态文明建设注入新的活力,提供政策、资金支持;另一方面国 家对于生态功能区的管理与约束为绩溪县进一步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提供了 机遇。绩溪持续推进河长制、林长制,设立从县到村全覆盖的三级河长和四级林 长,全面落实河长、林长联席会议制度及巡查、督查、督办等制度,大大提升了 全县的绿色发展实力。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等重大机制的深化完善,将有利于绩 溪更好地发挥生态主体功能区优势,实现生态价值变现,还富于民。

(三) 先行先试的"两山"行动绩溪模式

1.创新实施民间河长,率先设立河道警长

绩溪在全县所有河道(含沟渠)全面实行县、乡(镇)、村(社区)、组四级河长体系,成立由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担任组长,县直有关单位为成员单位的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并且在安徽省率先推行"民间河长制"、"河道警长制"。创新河湖长联动工作机制,开展"行政河长"、"民间河长"、"河道警长"、"技防河长""四长"共治,落实县乡村组四级河长、牵头责任单位包保责任,构建县-乡、乡-村、村-组的网格式责任体系。目前县境内大到一条河,小到山里的一条溪都有人"贴心看护",基本实现了"水清、河畅、鱼跃、岸绿、景美"的工作目标。

公开对外招募"民间河长",社会各界群众志愿报名担任,现有"民间河长"165名,其中县级"民间河长"27名,乡村组级"民间河长"138名。对"民间河长"实行"五个一"管理(建立1个微信群,向每位"民间河长"发放1张聘书、1个巡查标识、1份自律书、1本巡查日志),并出台《绩溪县推行"民间河长"制度实施意见》、《绩溪县"民间河长"考评奖励办法》,充分发挥每个"民间河长"巡查员、宣传员、参谋员、联络员、示范员等"五员"作用,由"民间河长"负责河段水质状况、卫生状况、违法捕捞、涉水违章搭建的监督举报。

公安局与河长办联系配合对接,建立了三级"河道警长"体系。县级层面,由公安局党委成员担任所联系派出所范围内的县级河流(河段)的"一级警长"; 乡镇层面,由属地派出所所长担任乡镇河流(河段)的"二级警长"、由派出所 责任区民警担任防区对应河流(河段)的"三级警长"。目前,绩溪县共设立县级河道警长27名、镇村河道警长79名。各级"河道警长"共计巡查走访1100余次,出动执法人员720人次,批评教育420余人次,收缴非法捕捞设备51台套,清理非法网具213副,查处相关案件35起,罚款11万元,有力地服务和保障了河长制工作的顺利推进。

2.率先建设环保智慧平台,助力保障生态环境安全

在扎实开展"水、气、土、声、渣"等重点工程防治污染的同时,借力"高科技"助力环境整治保卫战。2018年投资700多万元建设了全省首个县域智慧环保监测平台(一期)。智慧环保监测平台以1个应急指挥中心、2个高空探头及重载云台、6个城区道路扬尘监测点、5个水质自动分析监测站、6套应用系统等为支撑;平台具备环境在线监测监控、智能分析与应用、业务闭环及应急指挥中心等四大功能;可对全县实时环保数据进行采集、汇总、研判和处置,为污染防治工作和精准治污提供了坚实的科技保障。智慧环保平台的建成使用,实现了对包括县经济开发区总体环境、园区重点企业、重要河流水质和城区道路的扬尘及噪声的即时监测监控,为环境执法、研判环境变化趋势提供即时、系统和准确的数据支撑。同时,通过智能分析与应用功能对数据进行分析,实现对环境变化的智能化研判预警,并通过应急指挥中心应用大屏、中屏及移动终端等实现环境信息的实时查看、异常报警处置及综合展示,极大地提升了绩溪生态环保科技信息化监管水平。

3.创新县域水生态补偿机制,有效管控河流水质

为了进一步打赢碧水攻坚战,绩溪县在总结新安江生态补偿实践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制定出台了《地表水断面达标管控方案》,配套出台了《绩溪县板桥头乡白沙河水质达标管控实施方案》等分流域管控方案,在宣城市首家建立了纵向补偿为主的县域内地表水生态补偿机制。这项生态补偿机制,充分考虑乡镇财政特点,以纵向补偿为主,对断面水质优于管控目标的,由县政府对相关乡镇予以奖补;未达到管控目标的,由责任乡镇向县财政缴纳污染赔付金,有效管控了县域内河流水质达标。

4.区域环保合作共治,助力长三角一体化

为推动长三角实现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绩溪县认真谋划同杭州临安、嘉善等地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区域合作,取长补短,推进早日形成"美丽中国"和"生态安徽"的"绩溪样板"。2018年,绩嘉两县签署《绩溪县·嘉善县2018—2020年生态环境保护合作协议》,是绩溪历史上首个区域环保合作协议。2019年,绩溪县政府与杭州市临安区政府充分发挥两地特色优势,深化合作融合,达成推进两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就规划互接、交通互联、产业互融、生态互保、人才互享、平安互促和两地互动等方面加强合作,共建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同时,绩溪还积极探索同黄山市等相邻县市区协作共筑浙西-皖南生态屏障。

5.严格治理大气环境污染, 收获"绩溪蓝"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管理。2017年12月,绩溪出台了《绩溪县燃放经营烟花爆竹管理暂行办法》,从2018年3月1日起,在主城区(含工业园区)约20平方公里范围内全面禁放、全面禁售烟花爆竹。实施近一年来,烟花爆竹禁放成效明显,广大人民群众对烟花爆竹禁放成果高度赞扬。2018年1月1日起,绩溪县将禁燃区扩大到城区和工业园区全部范围。继续巩固燃煤锅炉整治成果,淘汰或改造14台工业燃煤设施。2018年,绩溪收获了300多个"绩溪蓝"的好天气,且空气质量优良率、PM10平均浓度、PM2.5平均浓度三项指标均位列全市第一。

6.发展石斑鱼产业,促村集体增收

绩溪县板桥头乡下溪村利用境内龙溪河水流充沛、水质清冽,全境无工业污染源,水质清澈的资源优势,以村持股形式成立了绩溪县板桥头乡龙溪天然石斑鱼养殖专业合作社,利用龙溪河道资源,进行天然放养石斑鱼,大力发展养殖业。盘活村内自然资源,将下溪境内多年管理的6.5公里龙溪河河道作为村集体资产量化入股绩溪县板桥头乡龙溪天然石斑鱼养殖专业合作社,实现了"资源变资产"。加大各类资金整合力度,整合财政专项资金86万元,农户自筹资金62.5万元,集中投入到龙溪天然石斑鱼养殖专业合作社,激活和放大资金使用效益,变"一次性"投入为"持续性"增收。激发村民内在动力,在村内以每股1000元的标准向村民募集股份,村民参股率达到90%以上。同时,结合"农民产权制度改革",量化股权,落实到户、到人,真正实现了"村民变股东"。让他们由"旁观者"变为"参与者"、由"打工族"变成"主人翁"。2017年,每股分红80元;2018年,

贫困户家庭分红13320元。

通过石斑鱼产业发展,带动徽菜原材料基地建设,多渠道拓宽农民收入,村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破解了乡村治理难题。目前合作社已建成特色石斑鱼养殖池46个、生态养殖池2个、大型泉水鱼塘3个,总养殖水面达到了5000平方米。同时,在基地旁建成1000平方米的休闲农家中心1处,初步形成了养殖、餐饮、休闲、观光一体化的格局。集体经济持续增收,2016年实现村级集体经济达到了5.2万元。2017村级集体经济收入达到8.2万元,合作社社员按出资情况每股金分红80元。2018年村集体经济达10.2万元。实现了贫困户和低收入困难户依靠产业脱贫。以农村"三变"改革为契机,把巩固提升社会治理成果和村级民生实事的办理有机结合,通过合作社兴办,制定了村规民约,弘扬了下溪王氏文化,推动了乡风文明,村庄治理有效提升。

7.提升林权价值 探索生态资源市场化运作

以长安镇梧川村、家朋乡党坑村、金沙镇兵坑村和长安镇浩寨村为集体林权 改革试点村,以"公司+合作社+农户"带动,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和增加林农收入。 长安镇金岭油茶种植专业合作社等3家合作社被评为第五批省级农民林业专业合 作社示范社,运信中药材种植家庭农场等2个家庭农场被评为第一批省级示范家 庭林场;长安镇金岭油茶种植专业合作社的油茶基地被评为宣城市2017年度三大 特色林业产业示范基地。成立县林权收储中心,积极推行"皖林邮贷通"等贷款 品种,办理林权登记230宗,办理林权抵押贷款8起,面积2230亩,金额469万元, 完成森林资源评估1起,价值70万元。核发林权证34本,为林农提供林权咨询服 务12次,受理林权纠纷信访3起。启动林权资源服务平台建设,积极推进林产品 交易市场、森林资源评估市场等林权流转市场配套体系建设,完善森林资源资产 市场功能。与绩溪县中小企业融资担保公司合作,建立林权抵押担保贷款机制, 着力拓展"两山"转化通道。开展林地信息集成"一本图"系统建设,探索开展 林业碳汇交易。

8.积极开发清洁能源,借用绿水发"绿电"

绩溪县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重要思想,于2014年底在绩溪县东郊29公里处的伏岭镇开工建设安徽省单体投资规模最大的绩溪抽水蓄能电站,

借用绿水发"绿电"。工程由国家、华东电网,江苏、上海和安徽省电力公司及宣城市、绩溪县政府共同投资,动态总投资98.88亿元,规划装机容量180万干瓦,平均年发电量为30.15亿kw·h,平均年抽水电量为40.20亿kw·h,计划2019年9月实现首台机组发电,到2021年实现全部机组投产发电。2019年6月和7月,上水库和下水库水利通过蓄水验收,首台机组投产发电。抽水蓄能电站服务于华东电网(安徽、江苏、上海),承担电力系统调峰、填谷、调频、调相及紧急事故备用等任务,可增加系统的紧急事故备用容量,有利于特高压建设和区外来电在华东电网和安徽电网的消纳,确保电网安全稳定运行,对推进长三角地区能源设施互联互通,促进清洁能源开发,助力长三角更高质量发展发挥重要作用,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

同时,绩溪县积极落实"文旅强县"战略,充分发挥旅游业的综合带动作用,对抽水蓄能电站周边旅游开发进行统筹布局,规划投资10.62亿元,其中近期投资约20330万元,建设旅游服务中心、半山茶园、如意湖度假区、桐坑源休闲谷、下水库科教基地和逍遥村徒步驿站六大功能区,打造集生态观光、避暑度假、工业科普、休闲运动等于一体的国家4A级旅游景区。《绩溪县蓄能电站景区概念规划》于2019年6月启动规划编制工作,目前规划已完成中期成果。

旅游服务中心:利用现有钢管厂用地建设门景区。主要建设游客中心、景区大门、生态停车场、两山理论实践展示馆、风情商业街、索道站、温泉度假酒店及合庄生态公园等,为游客提供旅游信息咨询、购票服务、旅游集散、休闲购物等服务。

半山茶园: 半山通过种植茶树对道路边坡进行美化。利用现状覆绿边坡,建设七彩滑草场地。结合上下水库连接公路,建设五处观景平台。

如意湖度假区:依托上水库,环湖完善旅游配套设施,建设如意阁、碧水亭、风雨廊等景观小品,增加蹦极、滑索、攀岩等运动体验产品。利用周边山体景观,修建盘山路、游步道,丰富观景体验。突出避暑度假的特色主题,建设云顶避暑村。

桐坑源休闲谷:沿半山建设一条十里画廊步道,欣赏峡谷景观。依托桐坑源峡谷景观,建设一处峡谷乐园。

下水库科教基地:利用现有2号承包商营地,改造为会议度假酒店。美化下

水库坝体。结合入口建设科普展示展,建设科普文化长廊。

逍遥村徒步驿站: 依托逍遥村, 打造成对接徽杭古道的重要徒步驿站。

四、总体思路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和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重要思想,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统筹实施"生态立县、文旅强县、创新活县、和谐兴县"四大战略,以"对接沪苏浙、争当排头兵"为标准,坚持绿色发展,探索形成绿水青山与金山银山之间的良性转化路径,积极创建绿色发展创新实验区,坚定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聚力打造美丽中国"绩溪样板",示范引领全国生态文明建设。

(二) 基本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持"生态立县",充分发挥绩溪特色生态优势,构建生态经济产业体系,加快产业融合,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促进生态优势转化为竞争优势,实现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有机统一。

统筹协调,融合发展。主动服务和融入皖南国际文化旅游示范区、长江经济带、皖江城市带承接转移示范区等区域经济发展战略,共创合作机遇;积极全面融入"大黄山国家公园",紧密联系长三角、海峡西岸经济区等经济发达地区,深度挖掘区域合作潜力。

改革驱动,创新发展。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的宏观引导和推动作用,破除制约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体制机制障碍,探索符合绩溪实际的生态文明建设行政管理体制和生态治理机制。

共建共享,和谐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建设美丽幸福新绩溪,着力拓宽 城乡居民增收渠道,增强优质公共服务供给能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 幸福感,实现生态与富民双赢。

(三)建设目标

1.总体目标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重要理念,努力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路径,以"生态争样板、发展争上游、工作争一流"为目标,以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为主线,以守护绿水青山、铸就金山银山、健全"两山"实践创新体制机制为重点,协同推进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两山"文化传承弘扬示范区和绿色发展体制机制创新区建设,率先探索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市场化运作、可持续发展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实现生态保护与生态价值互促共赢,高质量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努力把绩溪建设成为全国生态文明建设的标杆,全国"两山"实践创新基地的排头兵。

2.分阶段目标

2019年,高规格组建绩溪"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工作领导小组,县委政府负总责、部门和乡镇抓落实的工作议事机制和联络员会议制度基本建立。完成顶层设计,建立"两山"实践创新基地专家智库,构建绩溪"两山"实践创新考核指标体系,编制实施绩溪县"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规划。

到2020年,聚焦生态农业,生态工业、生态旅游业、健康养生业等,形成多条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和地区生产总值(GDP) 双增长,探索推行GDP与GEP双核算、双运行、双提升机制。县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保持良好,空气细颗粒物(PM2.5)年均浓度不超过35微克/立方米,优良天数比例达90%以上;水环境质量总体达省市要求。重大环境安全事件零发生。完成上级下达的节能减排年度任务。全县森林覆盖率稳定保持在78.26%以上,生态环境状况指数(EI)55以上;生态经济创新发展先行区形象初具,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比率达到65%以上,旅游综合收入年均增长10%以上,"两山"思想实践创新成果得到共享,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保持与经济发展同步增长,公众对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的满意率达80%以上。

到2021年,"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取得显著成效,打通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的转化路径,生态工业、生态农业、生态旅游业等的收入增长率稳定提高,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持续稳定提高;建成美丽中国、生态安徽的"绩溪样板",培育形成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绿色发展体系,单位耕地面积化肥、农药施用量实现零增长,农田节水灌溉面积比重≥60%;总结推广"两山"实践创新的绩溪模式,突出徽州地区"两山"转化路径示范,创新"两山"基地制度建设

不低于5个;打响绿色惠民全民共享的绩溪品牌,创成生态品牌数量不低于10个; 释放生态红利,公众对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的满意率达 95%以上,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两山"实践绩溪经验向全国推广。

(四) 建设指标

表 4.1 "两山指数"评估指标表

		指标层	指标目标值	
目标层		指标及权重		
	1	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5)	>95%	
	2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4)	100%	
	3	地表水水质优于 III 类水的比例 (4)	>90%	
构筑	4	单位耕地面积化肥、农药使用量(4)	零增长、减量化	
绿水	5	自然生态空间面积(4)	不减少	
青山 (30) 推动 绿色 发展 (16)			山区>60%	
	6	林草覆盖率(4)	丘陵区>40%	
			平原区>18%	
	7	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5)	稳定提高	
	8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4)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持续降低	
	9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4)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持续降低	
	10	秸秆综合利用率(4)	>90%	
	11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4)	完成上级规定的目标任务。	
			持续降低	
实践 金山 银山 (30)	12	绿色、有机、无公害农产品产值增长率(4)	稳定提高	
	13	生态工业总产值增长率(4)	稳定提高	
	14	生态旅游收入增长率(5)	稳定提高	
	15	生态补偿类财政收入增长率(4)	稳定提高	
		生态品牌数量(4)	生态产品品牌≥4	
	16		生态文化品牌≥4	
	17	生态环保公益岗位年均收入(4)	>15000 元	
			东部>65000	
	18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	中西部>30000	
建立 长效 制度(24)	19	"两山"基地建设制度创新(4)	≥4	
	20	"两山"转化模式(4)	≥4	
	21	生态保护红线(4)	严守	
	22	生态产品转化市场化机制(4)	≥ 4	
	23	生态环保投入占 GDP 比重(4)	>3%	
	24	"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公众满意度(4)	>95%	

五、重点任务

- (一) 拓宽"两山"转化路径, 壮大金山银山
- 1.依托绿水青山,盘活金山银山
- (1) 创新发展生态农业

强化优质绿色农产品供给。强化农产品质量监管,巩固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 县创建成果,充分发挥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站)作用,加快推进农产品质量安 全信用体系建设。扎实推进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 标志认证工作,新增"三品一标"认证产品5个。

加快特色农产品标准化建设。继续做好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划定工作。实施最严格的的农药化肥管控制度,高质量建设绩溪绿色发展体制机制创新区和全国绿色食品原料(山核桃)标准化生产基地。实施徽菜产业振兴工程,巩固提升徽菜原材料基地2.6万亩。抓好茶产业提质增效,争取实施省级油茶发展高效示范区项目,新建改造优质茶园1000亩,稳定中药材种植面积2.5万亩,争创省"十大皖药"产业示范基地。

开展乡村商标品牌培育行动。深入实施"农业质量年"行动,加强农产品商标品牌的培育。推进"商标富农"工作,积极引导农民通过商标注册提升农产品核心竞争力,着力培育"十大"(金山时雨、菊花、竹笋、香菇、板桥大米、绩溪徽菜馆、绩溪山核桃、绩溪粉丝、绩溪黑猪、绩溪小黄牛)品牌,推进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建设。

建立健全农产品购销体系。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实施"互联网+农业"行动 计划,扩大农业互联网应用,培育10家涉农电子商务企业。深入推进"电商绩溪" 建设。依托"电子商务创业街",推进农商协作,助力整合农村产业资源,依法 降低电商准入门槛,鼓励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开办电商网店,引导农户进入电商利 益链,实现绿色产业和地区经济发展的有机结合。

(2) 着力培育生态旅游业

"旅游+交通"融合发展,行走古韵徽州。依托杭黄高铁积极融入"名城-

名湖-名山"黄金旅游线路,积极参与泾旌绩文化旅游生态健康产业走廊建设,建立旅游部门和旅游行业协会常态会商机制,引进长三角社会资本合作开发生态观光和休闲旅游产品,通过旅游资源整合,打造百亿文化旅游产业,创成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完善旅游交通环线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开发县域内现有的古道资源,加强徒步古道标志标牌建设,完善绿道、自行车道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快进漫游"旅游交通体系,争取举办2次以上全国性体育赛事。加快培育自驾皖浙天路、徒步徽杭古道、畅游徽州之源等符合长三角游客需求的旅游精品线路。完善游客集散中心住宿、餐饮娱乐等复合基础设施,实现主客共享;加快高速公路服务区升级改造,强化旅游服务功能;完善游客集中场所停车场配套设施,建成自驾车或旅居车营地;落实基础设施责任制,加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确保分布合理、比例适当、实用免费、管理规范。

"旅游+文化"融合发展,感受古老脉动。打响"黄山脚下的美食天堂、西子湖畔的养生福地"品牌。以百里历史文化生态走廊为核心,延伸至皖浙天路,充分挖掘特色资源,构建以文化旅游、健康养生和生态经济为主导的发展模式,建设文化旅游景点众多、对外交通便利、生态环境优美的发展带。高品位建设徽墨产业园、徽雕产业园,开发绩溪特色文创旅游商品。改造提升古城特色休闲街区,兴建徽菜美食城,扎实开展徽菜美食文化旅游年活动,补齐"购、娱"短板,推进文化旅游产品以观光为主向观光游览、休闲度假、康体养生为一体的复合型产品转变。

"旅游+农业"融合发展,体验田园野趣。依托美丽乡村建设和特色小镇建设,围绕构建"一主两翼"城乡一体化发展新格局,翚岭南北合力打造百里历史文化生态走廊,岭南以伏岭为核心,发挥旅游资源集聚优势,带动登源河沿岸、皖浙天路沿线乡镇发展;岭北以上庄为核心,依托绩谭旅游快速通道、上庄景区4A+提升改造,带动岭北乡镇发展。培育国家级、省级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梯队,扎实推进中国徽墨文化旅游产业园、蜜蜂文化园、金山时雨文化园等农业旅游项目建设。依托"一乡一品"、乡村旅游建设,率先在伏岭、上庄、家朋、瀛洲四镇建设旅游特色小镇。

巩固提升金沙镇兵坑漂流、草节湾古银杏群、鹅颈瀑布群、38号桥古运码头 百个景区村庄创建成果,加快实施西直坞钓鱼石、蒙山瀑布群、兵坑降养马槽和 竹海创建工程,试点推行中坞村泉水鱼养殖产业发展。

依托家朋独特的文化底蕴和资源禀赋,充分挖掘家朋红色文化、传统民俗文化,提炼乡村文化亮点和创意元素,让乡村旅游更具品质、更具内涵,吸引人气变财气。加大许家朋烈士陵园提升力度,加快尚村、霞水古村落建设,做好坎头水街修复整治文章,抓好尚村3A级景区提升工作。紧紧围绕磡头、松木岭、尚村、鱼龙山、霞水五个全国传统古村落形成的古村落群优势,结合实际谋划项目,切实完善设施配套、景点串联、节会推介、智慧旅游等工作,以项目建设培育和壮大特色产业,带动产业延伸,推动特色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

以仙人居生态农业开发公司为引领,不断提升荆州乡三亩丘杜鹃观赏园规模, 创建生态休闲观光农业品牌,打响"皖浙天路、佛教圣地、油画荆州、避暑之乡" 旅游品牌。

2.发展绿色经济,创造金山银山

(1) 全面建设健康食品医药业

推进食品药品精深加工业快速发展。立足特色农产品资源,大力发展农副产品、林特产品、畜禽产品等精深加工。加快绿色食品产业园建设,加快多利食品、徽都徽菜原材料加工建设投运,打造国家级农产品食品安全生产基地。加快新产品开发进度,推进先进医药产业化。引导企业加强技术研发,加速产品生产规模化,化工医药和食品加工产业逐渐向大健康产业延伸。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食品加工和制药企业,到2020年,力争产业规模发展到15家企业,产值达20亿元。

实施"520"健康养生养老发展行动。建成5个健康养老中心及现代服务产业园,力争产值达到20亿元。积极参与长三角健康养生产业一体化布局,加快推进中国气象康养小镇、新安健康产业园项目,做优做强正兴生物、宁清茶业、松鼠云•詹氏食品等企业,努力打造面向长三角的健康养生基地。积极发展大健康产业,大力发展森林康养、中医养生养老、智慧养老、健康咨询等新业态,加强与杭州知名健康养生养老企业的合作,着力打造中国最美休闲养生目的地。

(2) 积极培育文化创意产业

以信息服务、新媒体影视、文化休闲旅游等领域为重点,谋划建设文化产业制造基地、文化类特色小镇。挖掘历史文化名城、传统古村落、徽派建筑、徽菜、

徽墨、徽雕、徽剧等徽文化资源,培育一批文化创意企业。开展"文化走亲"活动,组织学习杭州等地文化产业发展先进经验,促进两地企业在非遗保护传承、乡村文化振兴等领域深化交流合作。

3.对标"沪苏浙",提质金山银山

(1) 改造提升传统制造业

注重融合发展,推进传统产业"数字化+""互联网+""智能化+""标准化+" 技术改造,引导机械链条等传统产业向先进制造业升级,鼓励中小微企业通过专业分工、服务外包、订单生产等方式参与大企业的产业链配套。推动小小科技汽车高端零部件智能化生产、支持富凯特材等企业走军民融合深度发展之路。大力发展智能型制造、服务型制造,将新技术、新产品融入并应用于传统制造,更新应用智能化生产设备,建设一批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助推制造业迈向中高端。

(2) 巩固提升电商产业

支持碧橙网络打造电商后援基地,积极谋划碧橙电商创业园,推动电商创业街入驻企业整合优化,提升县域电商公共服务能力。支持社群电商发展,推动农产品防伪及溯源系统扩容,鼓励纪世山宝、马道悠然、徽味堂、五蜂园等电商企业打造山核桃、菊花、笋干、蜂蜜等品类的知名网销品牌。支持电商企业打造以县域农特产品、旅游商品为主的线下体验馆,提升农村电商站点服务功能,支持有条件的站点开展惠农金融等服务。推动电商快递物流企业集聚发展,全力打造百亿电商产业。

加强信息网络建设,紧抓长三角三省一市经信委签订《长三角地区5G先试 先用引领数字经济发展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机遇,积极争取5G网络商用试点和 规模化布局。巩固提升电子商务进农村全覆盖成果,完善电商服务体系,推进互 联网与制造、农林、文旅、康养、商贸等深度融合发展,着力打造百亿电商产业。

(3) 优化提升科技创新平台

将开发区作为承接产业转移和科创成果产业化的主阵地,强化创新要素保障和服务配套,加大闲置用地清理盘活和低效企业嫁接重组力度。积极对接G60科创走廊、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杭州城东智造大走廊、杭绍甬舟发展带等高能级

平台,争取与松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共建产业合作园区,力争成为具有区域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科技成果产业化基地。

(二)提升生态产品供给水平和保障能力,呵护绿水青山

2016年,绩溪县列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属于《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中的"限制开发区域"。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以保护和修复生态环境、提供生态产品为首要任务,因地制宜地发展不影响主体功能定位的适宜产业,引导超载人口逐步有序转移。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的功能定位是保障国家生态安全的重要区域,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示范区。

1.增强生态安全屏障功能

按照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定位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深入推进"多规合一",严格执行"三区三线"和产业准入负面清单,搭建统一共享信息平台,完善项目准入机制,确保主体功能区政策精准落地。全面落实生态红线管理办法,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控,科学规划城镇区域、农业生产、生态旅游和禁止开发等生态空间,保护好生态环境资源,坚守发展定力,坚决否决消耗绿色资源、不利生态环境的工业项目。

2.加大生态系统保护修复

加强自然生态保护,强化森林、林地、山地、水流等自然生态保护,提升自然保护区管理水平,加强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建立矿产权有效退出机制,不断优化矿产资源配置,有序关停影响生态环境的工矿企业。

(1)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

继续深化林长制工作体系建设,做活绿文章。全面推进千万亩森林增长工程、退耕还林工程、长江防护林工程、碳汇林业建设工程等林业增绿增效行动。积极推进长江经济带皖江绿色生态廊道建设,打造皖南山区绿色生态屏障。加强生态公益林和国家木材战略储备林建设。构建高质量的森林生态系统,实现森林质量、森林蓄积双提高。

(2) 加强自然保护地管护

继续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专项行动,持续强化安徽清凉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绩溪)、龙川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执法监管,提高规范化建设水平。加强对鄣山森林公园和翚溪森林公园等区域以及县内重要河流、水库的保护。参与大黄山公园、天目山公园建设,协同打造青山绿水的黄山-天目山生态大花园。深化苏浙皖第二联防区森林防火联席会议制度,共筑浙西-皖南生态屏障。

(3) 大力实施矿山修复

推行"矿山修复+"创新模式,将矿山修复与产业转型相统一,把矿山修复与土地复垦、新农村建设、现代农业、旅游资源开发、景观建设等相结合,在消除矿山安全、环保隐患的同时改善生态环境,实现经济转型发展。实施边开采边治理,加强对生产矿山扬尘的治理。深入开展尾矿专项整治,对露天开采平台长期不用或暂时无法开采的要进行绿化或覆盖。

(4) 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实施以小流域为单元的水土流失综合整治工程。严守生态红线,积极修复山云岭等生态脆弱区,提升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功能。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安徽清凉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绩溪)建设和管理,强化保护区内基础设施和能力建设,在保护管理、科研、监测、开发利用、环保工程等方面进行全面统筹规划,以科技为先导,采取有效措施和先进手段保护自然资源,发展和稳定森林生态系统,增加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种群数量,保护生物多样性,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建立和完善监测体系,实现安徽清凉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的良性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3.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1) 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

出台《绩溪县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大力推进调整优化 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和用地结构,努力推进从源头控制污染物排 放量。建立大气环境污染源清单,逐步健全区域网格化管理体系。严格控制煤炭 消费总量,巩固城区燃煤锅炉"清零"成果,推进乡镇燃煤锅炉整治,引导开展清洁能源改造。强力推动化工、印刷、建材、表面涂装、机动车维修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强化机动车污染控制,推进成品油升级工程,全面实施车用国六汽柴油标准。强化扬尘综合整治,全面落实施工工地、拆迁工地、道路运输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健全落实餐饮油烟、道路扬尘管控长效机制,持续抓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烟花爆竹禁燃禁放等工作。加强区域联防联控,实施《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积极做好重污染天气应对工作。

(2) 坚决打胜"碧水"保卫战

开展河流"清四乱"专项行动,完成扬之河扬溪段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实施登源河伏岭段中小河流治理、大源河孔灵段河道整治工程。抓好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实施饮用水水源地及周边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巩固提升河长制,启动河道水域岸线划界确权工作。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岸线资源,严控水资源开发利用强度,严厉打击涉河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实现水更清、岸更绿、产业优的目标。加快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污水纳管进度,实现园区企业纳管排污全覆盖。实施徽山大道至郎家溪段污水管网建设、乳溪河污水截流工程、老城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进一步完善城区生活污水收集管网,提高污水收集率。加快城乡污水项目建设,完成所有乡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治理农村黑臭水体。推进农业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巩固入河排污口整治成果。

(3) 坚决打好"净土"保卫战

实施《绩溪县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推进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治理修复工作。实施建设用地准入管理,防范人居环境风险,对涉及化工、制药、或涉及重金属、永久性有机污染物排放的企业用地,拟收回土地使用权或拟变更为居住、商业、公共设施等敏感用途用地的,按照"谁污染、谁治理"原则,由土地使用权人实施环境调查、风险评估和土壤修复。强化环境执法监管,坚决制止和惩处破坏生态环境行为。严格土地利用规划管控,强化建设用地规划审查,改进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审查,防范人居环境风险。高质量整改突出环境问题,全面完成采砂制砂点(企业)整治清退和村级公益性公墓建设,关闭退出非煤矿山2家以上。按照上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统一部署,开展土壤污染详查工作。

(4) 全面推进"无废城市"建设

逐步推行"户分类、村收集、乡镇中转、县集中处理"模式。加强工业固体废物管理,进一步开展固体废物大排查。组织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专项检查,全面调查、评估重点工业行业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处置情况。完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转移等管理制度,建立固体废物信息化监管平台,实施全过程监管,提升企业规范化管理水平。严厉打击危险废物非法跨界转移、倾倒等违法犯罪活动,开展联合执法,强化线索摸排、案件侦办和溯源追查。推动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5) 全面推进智慧城市建设

充分发挥现有智慧环保平台监管作用,推行"一源一档"数字监管模式,帮助企业制定环境治理解决方案。统筹山水林田河治理,健全生态环境全自动监测体系,进一步搭建"两山生态环境智慧平台",对林地、饮用水、土壤、空气、排污管网等生态环境敏感环节进行实时监控监测和数据传输共享,借助"两山生态环境智慧平台"开发探索政府、企业、民间、百姓"互联互通互动•共创共建共治"并行的生态文明格局,全方位、多层次强力推进全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真正实现全民共享生态文明成果。

4.综合整治农村生态环境

深入学习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抓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实施16个建制村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深化农村环境"三大革命",启动"五清一改"清洁家园行动,深入推进"大棚房"问题清理整治,加快提升村容村貌。

(1) 巩固提升环境卫生常态化水平

在推行市场化运作的基础上,全力推动城乡生活垃圾、污水治理PPP项目,结合实际状况建立健全县、乡镇、村、组四级监管体系,加大对中标公司的督查力度。以尚村、党坑村为示范点,稳步推进人居环境整治"315"创建工程。启动实施西川村西山下自然村环境整治项目、水村入口景观工程项目。

(2) 持续强化垃圾设施建设

更新破损垃圾桶,逐步拆除露天垃圾池。从"户集、村收、乡镇中转、县集中处理"运行模式逐步转化为"户分类、村收、乡镇中转、县集中处理"运行模式。全面推行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进一步完善垃圾治理投诉奖励机制,让群众参与到垃圾治理中,同时通过采取以工代赈、以奖代补、建设"生态美超市","十星清洁户"评选、"最美环卫工人"评选等活动和加大农民保洁经费自筹收取力度等,充分发挥群众的主体意识,鼓励农民参与村庄整治、建设和管护等工作。

(3) 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严格落实畜禽养殖禁养区制度,巩固禁养区畜禽养殖场关闭和搬迁成果。开展畜禽养殖场生态化治理,进一步优化完善禁养区、限养区、适养区划定范围,加强畜禽养殖污染物排放控管力度,以动物防疫条件和环保达标为杠杆,推进生态化、标准化养殖,实行源头或末端处理,实现达标排放或零排放。调整生猪养殖布局,提高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全面推行绿色健康养殖模式,促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实施化肥农药零增长行动,完善秸秆还田技术,不断提高化肥农药和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开展化肥、农药减量和替代使用,加大测土配方施肥推广力度。

(三)创新生态价值实现体制机制,量化绿水青山

1.建立健全生态文明建设和"两山"实践创新体制机制

(1) 建立"两山"实践创新决策管理机制

建立"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组织领导机制,明确目标、重点任务、进度 安排、配到设施、保证措施、预期成果等;率先启动组织编制《绩溪县"两山" 实践创新基地建设规划》,以顶层设计为指导,引领全县"两山"实践创新基地 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梳理分析建设中的问题,定 期与国家、省、市相关部门对接,牵头制定县内重大事项协调和联络制度。全县 相关部门及乡镇将"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制定本部门参 与"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的具体政策措施,高位推动"两山"实践创新工作。

(2) 建立"两山"实践创新新型智库

集聚有代表性的专家、学者、领导及社会各界资源,建立"两山"实践创新基地专家智库,深入开展"两山"重要思想的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定期组织召开绩溪"两山"实践创新专题研讨会,为绩溪"两山"实践创新把脉诊断,跟踪评估,提供决策咨询,推动科学决策;系统总结梳理"两山"实践创新模式,打造绩溪品牌,推广绩溪在"两山"实践创新过程中可复制、可借鉴的成功经验和典型做法。

(3) 加强"两山"重要思想学习培训

加强对政府工作人员的"两山"重要思想教育培训,在党政干部和公务人员 之间大力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两山"重要思想教育,强化生态环境相关方面的 专业知识,进一步完善干部政绩考核机制,对党政干部进行生态环保的责任审计。

2.落实完善绿水青山保护机制

(1) 建立资源环境承载力监测预警机制

构建资源环境承载力预警指标体系。结合绩溪实际,选取土地资源承载力、水资源承载力、生态资源承载力、水环境承载力、大气环境承载力、交通承载力、旅游承载力等指标,科学设计各指标的权重,建立环境承载力预警指标体系。

构建小流域资源环境承载力预警指标体系。重点关注小流域内河流水环境承载状况,选取最直观、最具代表性和指示意义的污染负荷比,以河流污染物排放强度不超过其水环境容量为安全标准,计算对应的承载力预警指数。

(2) 健全多元生态保护补偿机制

共建新安江一千岛湖国家生态补偿机制试验区。深化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机制常态化、长效化建设,持续强化新安江流域综合治理,确保新安江源头的水质稳定向好,保障下游水环境和生态安全,共同打造新安江——千岛湖国家生态补偿机制示范区。在现有工作基础上,创新探索补偿方式,共建绿色产业项目对接平台,在在流域环境综合治理、水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建设、产业结构调整和布局优化、流域绿色产业培育、生态旅游等方面谋划实施一批重大项目。

建立健全多元生态补偿机制。坚持谁破坏、谁补偿原则,建立健全依法建设占用各类自然生态空间和压覆矿产的占用补偿制度,严格占用条件,提高补偿标

准。扩大应用新安江生态补偿试点经验,推动实施县域间、乡镇间地表水断面生态补偿机制。发挥政府对生态环境保护的主导作用,将生态保护补偿与实施主体功能区规划有机结合,健全水生态、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机制,推进空气、森林、流域、湿地、耕地等重点领域和禁止开发区域、重点生态功能区等重点区域生态保护补偿全覆盖,实现生态价值变现,还富于民。争取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国家重要湿地实施中央财政和省级财政湿地生态效益补偿试点。

(3) 健全环境保护治理机制

严把项目环保准入关。加快构建主体功能区空间治理体系,进一步优化空间 开发布局,严格实施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结合主体功能定位, 进一步完善空间、总量、项目"三位一体"的建设项目准入制度。强化落实规划 环评的刚性约束和管控要求,严格高耗能、高物耗、高水耗和产能过剩、低水平 重复建设项目以及涉及危险化学品、重金属和其他具有重大环境风险建设项目的 环评准入,严格审批工业集中区以外的工业建设项目。加快落实简政放权要求, 稳步推进环评审批制度改革,全面实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制度。全力 保障环评服务"放管服",加快构建上下联动、左右互动的工作机制。

执行污染物排放许可和总量控制制度。以改善环境质量、防范环境风险为目标,将污染物排放种类、浓度、总量、排放去向等纳入许可证管理范围,建立覆盖所有固定污染源的企业排放许可制度,引导规范排污行为。建立排污许可制衔接环境影响评价管理和融合总量控制制度,依法按照总量控制要求发放排污许可证,把总量控制要求分解落实到污染源,对固定污染源实施全过程管理和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将排污强度作为新建项目硬约束指标,有效控制新污染源,实现污染控制从末端治理向源头控制转变,严把生态承载力和环境容量"绿色闸门"。

完善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加强基层环境监测、监察能力建设,完善县乡村"三位一体"环境监管体系。推动有序放开服务性环境监测市场。强化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配合,建立环保、公安执法联动机制。

(4) 深化提升河长制和林长制

深入推行"河长制",因地制宜,创新实施民间河长、段长、河警制。实行河长定期巡查制,加大乡村组三级河长考核力度,持续推进"水资源保护、水域

岸线管控、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修复、执法监管"六大任务。加强河道日常管理,实现水清河畅岸绿景美鱼跃的目标。实施水环境整合整治绩效评价,强化水环境整治责任落实。

深化林长制组织体系和制度体系建设,实施增绿增效行动,推进国土绿化,坚持依法治林,加强资源保护,发展特色林业,提高林农收入,助推林业增绿增效和乡村振兴两大战略。以家朋乡党坑村集体林权改革试点为契机,坚持统筹协调"用绿"、"活绿",促进林长制与脱贫攻坚、全域旅游等工作融合发展,相互促进,加快释放生态红利,提升群众获得感。

3.改革创新金山银山转化机制

(1) 探索建立绿色GEP核算体系

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评估体系。以维系生态系统原真性和完整性为导向,建立一套科学、合理、可操作的生态产品价值核算评估体系。围绕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改革、生态产品政府采购、生态产品交易市场培育、生态产品质量认证、绩效评价考核和责任追究等方面,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体系。完善绩溪生态产品目录清单,科学评估各类生态产品的潜在价值量。选取1-2个乡镇开展生态产品价值核算评估试点,完善指标体系、技术规范和核算流程。

建立县域绿色GEP考核体系。在绿色GEP定量核算的基础上,通过建立一个不同时期的地区生态资源价格和社会经济发展质量评价体系,实现绩溪发展质量变化情况的常态化跟踪评估。基于绿色GEP核算,探索推行GDP与GEP双核算、双运行、双提升机制,逐步建立体现"两山"实践创新要求的目标体系、考核办法、奖惩机制,并将考核结果作为评价领导干部政绩、评优和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丰富和完善城市成果评价体系。

建立绿色GEP信息发布制度。定期公布绿色GEP核算结果,根据辖区绿色GEP变化量、年变化率,定量分析自然生态环境对社会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以及社会经济发展对自然生态环境提升的贡献,为全面评价绩溪两山理论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工作情况提供科学依据。绩溪通过不断完善绿色GEP核算信息发布制度,为区域城镇化发展道路提供示范机制,积极打造生态环境与经济社会协调可持续发展的标志性区域。建立绩溪绿色发展指数发布制度。

(2) 统筹改革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

健全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以自然资源多种属性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求为基础,与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相衔接,对县域内湖泊、河流、湿地、荒地等自然生态空间进行统一确权登记,形成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加快构建分类科学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体系,推动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与使用权分离,着力解决权利交叉、缺位等问题。创新自然资源资产全民所有权和集体所有权的实现形式。落实承包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开展经营权入股、抵押。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加快推进建设用地地上、地表和地下分别设立使用权,促进空间合理开发利用。依据不同矿种、不同勘查阶段地质工作规律,合理延长探矿权有效期及延续、保留期限。根据矿产资源储量规模,分类设定采矿权有效期及延续期限。依法明确采矿权抵押权能,完善探矿权、采矿权与土地使用权衔接机制。

加快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编制。研究制定绩溪特色的自然资源分类标准,组织实施辖区内自然资源的数量、质量、分布、权属、保护和开发利用状况调查,研究建立自然资源资产核算评价制度,开展实物量统计,探索价值量核算,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建立自然资源动态监测制度,及时跟踪掌握各类自然资源变化情况。建立统一权威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信息发布和共享机制。

推进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改革。健全水资源资产产权制度,根据流域生态环境特征和社会经济发展需求确定合理的开发利用管控目标,实施对流域水资源、水能资源开发利用的统一监管。全面推进矿业权竞争性出让,调整与竞争性出让相关的探矿权、采矿权审批方式。完善自然资源资产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制度和资产审核制度。完善自然资源资产开发利用标准体系和产业准入政策,将自然资源资产开发利用水平和生态保护要求作为选择使用权人的重要因素并纳入出让合同。完善自然资源资产使用权转让、出租、抵押市场规则,规范市场建设,明确受让人开发利用自然资源资产的要求。统筹推进自然资源资产交易平台和服务体系建设,健全市场监测监管和调控机制,建立自然资源资产市场信用体系,促进自然资源资产流转顺畅、交易安全、利用高效。

落实和完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建立独立公正的生态损害赔偿制度,对责任人占用的生态环境资源或已经造成的生态破坏进行科学评估,由责任人承担

修复或赔偿责任。按照谁修复、谁受益原则,通过赋予一定期限的自然资源资产 使用权等产权安排,激励社会投资主体从事生态保护修复。

健全自然资源资产监管体系。发挥绩溪人大、行政、司法、审计和社会监督作用,创新管理方式方法,形成监管合力,实现对自然资源资产开发利用和保护的全程动态有效监管,加强自然资源督察机构对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的监督。绩溪县人民政府按要求向绩溪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情况,接受权力机关监督。完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信息公开制度,强化社会监督。充分利用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建立统一的自然资源数据库,提升监督管理效能。建立自然资源行政执法与行政检察衔接平台,实现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通过检察法律监督,推动依法行政、严格执法。完善自然资源资产督察执法体制,加强督察执法队伍建设,严肃查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领域重大违法案件。

(3) 推动完善生态文明建设市场化机制

推动环境资源市场化交易。建立完善排污权有偿使用机制,将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覆盖全县,研究氮氧化物、重金属、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污权等稀缺环境资源有偿使用的途径。探索建立水权制度,遵循水生态系统性、整体性原则,分清水资源所有权、使用权及使用量。试行水权交易,结合水生态补偿机制的建立健全,合理界定和分配水权,探索地区间、流域上下游、行业间、用水户间等水权交易方式。

建立绿色金融发展工作机制。探索建立促进绿色金融发展的正向激励机制,建立绿色信贷的贴息制度和担保制度,通过财政资金杠杆,放大银行的投入比例,降低绿色融资成本,提升绿色效应商业可持续性。探索设立区域性的绿色经济和绿色产业发展基金,鼓励和支持金融机构加大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的创新,推动绿色债券、绿色ABS等规范发展,为绿色项目以及投资者提供更加多元化多样性的绿色金融产品。积极推动绿色证券发行工作,广泛动员地方商业银行借鉴绿色金融债成功发行模式,通过发行绿色金融债券增加绿色信贷资金来源。

探索产业利益联结机制。积极探索实施"旅行社+乡村旅游+农户"、"特色产业+特色业态"等发展模式。以乡引导、村助力、合作社当主力的模式,努力形成村集体经济壮大、群众受益、其他旅游群体共同盈利的良好局面。

健全乡土能人培养机制。围绕"百名能人带动增收"工程,建立健全乡土能

人培养、服务、激励等机制,大力挖掘和发展农村文化人才、民间艺术家、乡村能人,为乡村旅游的发展提供人才保障。深入实施"乡村文旅人才素质提升工程"和"农家乐提标改造高质量转型行动",广泛开展旅游知识、食品加工、服务规范、职业道德等方面培训,不断更新服务观念、规范服务行为,帮助涉旅企业、经营者、从业者提档升级。

4.优化生态文明建设考核评价机制

(1) 健全生态文明建设政绩考核制度

生态文明建设纳入政绩考核体系。建立健全《绩溪县生态文明建设考核制度》,把"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作为各单位绩效和领导班子、各部门领导干部勤政考核的重要内容,强化约束性指标考核,进一步完善与勤政考核挂钩的方法,得分作为评定干部年度考核等次和提拔重用的重要依据之一;结合干部勤政建设,按照"考、奖、罚"三位一体的思路,推动考核结果的刚性运用,提升政绩考核的科学性、规范化和精细度水平。

建立完善党政领导干部政绩差别化考核机制。完善体现不同主体功能区特点和生态文明要求的党政领导干部政绩考核办法,突出绿色发展指标和生态文明建设目标完成情况考核,加大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等指标权重。

(2) 开展绿色发展绩效评价考核

建立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体系。突出经济发展质量、能源资源利用效率、生态建设、环境保护、生态文化培育、绿色制度等方面指标,建立县域绿色发展指标体系,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和市县党政领导干部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基础。综合考虑各地主体功能定位、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区位特点等,开展生态文明建设评价,定期将评价结果向社会公开,扩大公众参与,促进生态文明全社会共建共享。

建立健全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制度和生态环境责任终身追究制度。以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为主要依据,建立健全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制度。完善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制度,开展党政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试点,以领导干部任期内辖区森林、土地和水等自然资源资产变化状况为基础,探索构建各领域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被审计领导干部任职期限和职

责权限,对其履行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情况进行审计评价,明确追责情形和认定程序,依法准确界定被审计领导干部对审计发现问题应承担的责任。

开展生态系统价值核算试点。以保持良好生态环境质量为目标,探索构建生态系统价值核算体系和核算机制,启动开展县域不同尺度的核算试点,探索确定不同生态系统、不同服务功能类型的概念内涵、核算方法和核算技术规范,建立地区实物账户、功能量账户和资产账户,将生态系统价值不降低作为经济发展的约束条件,实现加快发展和保护生态环境的双赢,实现百姓富、生态美的有机统一。根据试点情况,适时研究扩大生态系统价值核算地区范围,探索将有关指标作为实施地区生态保护补偿和绿色发展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

(四) 打造绩溪特色绿色品牌, 共享金山银山

1.优化生态文化供给模式

(1) 推进徽文化与"两山"重要思想融合

发挥徽文化核心区优势,大力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深入挖掘、丰富拓展徽文化"天人合一"的时代内涵,推进徽文化和"两山"重要思想深度融合。重视乡土文化、原始风貌、民间艺术、农耕文化、民风民俗等文化资源的保护和传承,深挖方言、戏曲、民俗、家训、工匠等传统文化资源中的生态元素和生态思想,结合百村家风家训引领工程,修订现代家训,以老百姓喜闻乐见的方式,"零门槛"弘扬"两山"重要思想。

(2) 加强"两山"重要思想宣传教育

设立"两山"主题日,开展"两山"主题活动。利用报纸、广播电视、网络、新媒体等媒介,强化"两山"重要思想的宣传教育,推进绿色发展理念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着力提高全社会对生态文化的认同度、接受度和践行度。把生态文化作为国民素质教育和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将"两山"重要思想列入党校干部培训的主体班次、干部网络教育的必修课程以及全市中小学教育的重要内容。

完善"两山"重要思想宣传载体。依托现有乡村文化长廊、农民文化乐园、

农民夜校,开展"两山"重要思想宣传,建设融入生态文化元素、特色鲜明、类型丰富的科普馆、体验中心等生态文化科普场所,设置科普步道、科普长廊、宣传亭、标识牌等宣教设施。加快推进城市文化展览馆,进一步实施现有县博物馆等文化馆群的陈列展览提升等工程,鼓励专题馆发展,构建具有地方特色的生态文化馆群,打造"两山"重要思想展示的重要载体。

(3) 开展"两山"重要思想交流互动

加强与安吉、丽水等"两山"重要思想实践创新基地县区的交流合作,深入学习"两山"重要思想并借鉴其实践成果,坚持推进污染治理与加强生态保护并举,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利用县委党校、高层论坛等宣教阵地,积极承办"两山"重要思想论坛、讲座、研讨会、座谈会等,邀请沪苏浙党政领导、专家学者和企业家来绩讲学讲座,推动"两山"重要思想研究成果在绩溪转化、产业化,强化领导干部的生态经济价值观。加强与国内知名高校、科研院所的战略合作,引进相关团队,进行理论创新,建设一批"两山"重要思想成果转化项目。

2.开展绿色发展价值体系建设

(1) 推动生活方式绿色化

把节约文化、环境道德纳入社会运行的公序良俗,倡导文明、理性、节约的消费观和生活理念,教育广大干部群众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切实转变发展观念和消费理念,大力倡导文明、节约、绿色的消费方式和生活习惯,推动全民在衣食住行娱等方面加快向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方式转变。畅通全民参与渠道,完善公众参与决策制度,保障群众知情权、监督权,加快构建全民参与的社会行动体系,推动形成绿色发展人人有责、人人参与、人人共享的良好社会风尚。

(2) 传承弘扬家风家训

深入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行动,深度挖掘绩溪家风家训挖掘整理工作,主动申报争取传统古村落保护资金,保护传承宝贵传统文化。推进百村家风家训引领工程。创新优秀家风家训的传承和弘扬方式,开辟生态文明橱窗等生态文化阵地,传承和保护农村民俗风情、历史沿革、典故传说、祖训家规等农村非

物质文化。

3.彰显绩溪优美环境魅力

(1) 优化升级城市环境

建设生态宜居特色城市。以深化城市设计双修试点工作为平台,完善城市生态功能、提升城市品质品位,确保创成国家卫生县城,全面彰显美丽城市特质。完成鄣山路东延下穿和会山路、中王路延伸等工程,提高城区通达能力。完成中正坊背街后巷整治、绿地改造和老城区主干道"白改黑"。加快来苏公园、灵山公园、东山公园扩园工程建设,完成扬之河沿线景观带、翚溪河景观,实施城市"显山露水"工程。

(2) 加快培育特色城镇

创新特色小镇高质量发展工作机制,加快"四镇率先"特色小镇建设,争取新增1家省级旅游小镇。支持各乡镇以文旅产业为重点,加快推进特色化、互补式发展,持续壮大镇域特色经济。加强与长三角地区特色小镇交流互动,借鉴浙江特色小镇成功经验,强化个性设计,塑造各具风格、规范有序的"小镇印象"。立足小镇定位,提升省级特色小镇雕刻时光小镇建设水平,积极挖掘家朋"摄影小镇"、瀛洲"徽商故里"、伏岭"徽州味道"等特色小镇生态禀赋和人文底蕴,促进小镇产业功能、旅游功能、文化功能和生态功能深度融合。加大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的力度,确保上庄景区4A+提升改造项目进度,加大中国气象康养小镇协调对接。

(3) 振兴徽韵美丽乡村

结合"文旅强县"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乡村振兴"五百工程",充分利用绩溪特有的徽派村落,深挖历史人文、自然生态、田园风光、徽菜美食等特色资源,坚持全域景区化的美丽乡村建设新理念,高水平建设杭州都市圈令人向往的美丽乡村、美丽田园。建成美丽乡村"基本版"10个、"美丽版"8个、"升级版"5个、"增强版"1个,新增中国历史文化名村2个。因地制宜推进美丽乡村由建设型向经营型提升,加大项目资金投入力度,注重保护和传承乡村特色,加快景区村庄创建步伐,完善创建验收指标体系,确保完成30个村年度创建任务,

新增2个省级以上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点。

六、重点支撑项目和实施计划

(一) 重点项目与投资估算

2019-2021年, 绩溪"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重点项目共64个, 共计投资 239.14(含以投资金额)亿元,详见绩溪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 基地工作重点项目清单(附后)。

绩溪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工作重点项目清单

单位: 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责任 单位	建设规模和内容	总投资	截止 年限
1	家朋乡山核桃产业升级 工程	生态农业	发改委	实施山核桃产业示范基500亩,建设山核桃加工流水线2条。	0.15	2020
2	万萝山油茶及林下经济 示范基地	生态农业	教体局	建设万箩山油茶示范基地2000亩,营建林下富硒黄精400亩,总投资2000万元。	0.2	2020
3	中央财政木本中药材 补贴5000亩	生态农业	林业局	种植林下前胡1800亩,林下黄精1200亩,林下覆盆子1500亩,菊 花500亩。	0.06	2019
4	林下经济发展示范	生态农业	林业局	林下种植香菇、木耳30万棒。	0.01	2019
5	林下放养35000只皖南 土鸡	生态农业	农水局	临溪镇林下放养35000只皖南土鸡。	0.05	2022
6	石京山千亩竹子科技 示范园建设	生态农业	经信局	实施2000亩竹林抚育示范片。	0.01	2021
7	东村农产品(燕笋)加 工厂建设	食品加工	经信局	建设约262平方米标准化农产品加工厂一座集配套设备。	0.01	2019
8	安徽小来大农副食品有 限公司年产5000吨 肉制品加工项目	食品加工	经开区 管委会	占地总面积约47.3亩,建筑总面积约33880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新建厂房车间及仓库约30952平方米,新建办公综合楼约2808平方米,新建门卫室约120平方米;配套绿化约1900平方米,厂区道路约5000平方米;购置清洗流水线、腌制机等生产设备112台。	1.3	2019

9	大徽山食品公司豆制品 工业化深加工项目	食品加工	经开区 管委会	位于园区纬二路,总建筑面积2500 平方米,其中生产无尘车间 1000 平方米、冷库200 平方米,办公区200 平方米,宿舍楼及 食堂餐厅600平方米。	0.12	2019
10	徽都徽菜食品有限公司 徽菜原材料加工	食品加工	经开区 管委会	总建筑面积9828平方米,其中生产厂房5868平方米,办公楼3130平方米,宿舍、门卫室等附属设施面积830平方米,购置生产设备等。	0.8	2019
11	林产品加工企业升级 (宁清茶业、松鼠云等)	食品加工	经开区	松鼠云詹氏、纪世山宝、亨达生态、五蜂园、枫林野生、徽河山、 瀚徽农业、藏龙竹业等林产品加工项目升级。	0.5	2025
12	多利集团 食品加工	食品加工	经开区 管委会	位于园区纬二路,总建筑面积1万平方米,其中生产车间8500平 方米,仓储厂房及冷库1500平方米。	0.5	2019
13	爱家农业科技公司年加 工销售9000吨休闲食品	食品加工	科技商务 经信局	位于食品加工园区徽山大道北侧,总建筑面积19240 平方米,其中生产区12000 平方米,办公区3200 平方米,生活区4000平方米。购置风干机、灌装机、封装机等生产设备。	0.7	2019
14	黄山巨盛斋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休闲 食品项目	食品加工	经开区 管委会	拟选地块19.8亩工业用地,规划总建筑面积19240平方米,其中生产区12000平方米(2000平方米×3层×2幢,含生产车间及仓库),办公区3200平方米(800平方米×4层,含办公楼及展厅),生活区4000平方米(1000平方米×4层,含宿舍楼及食堂餐厅);门卫室40平方米及其他绿化、景观区域。购置风干机、灌装机、封装机等成套生产设备,建成后年产3万吨休闲食品。	0.7	2019
15	伏岭黄蜀葵花等中药材 烘干贮藏项目	中药材烘焙加工	新德力中药 材种植专业 合作社	项目流转伏岭镇石川村原农业设施用地789.53平方米,新建2个单层砖结构烘干房,面积约789.53平方米,购置锅炉、鼓风机等烘干贮藏设备,建成年烘干600吨黄蜀葵花等中药材烘干贮藏项目。	0.01	2019

16	抽水蓄能	清洁能源	蓄能办	项目位于伏岭镇赤石坑。总装机容量为180万千瓦,安装6台单机	98.88	2021
10	电站	₹月₹日 FE*//ボ		容量为30万千瓦的单级可逆式水泵水轮机组。	90.00	2021
				扬溪源水库工程位于新安江流域练江支流扬之河上,坝址控制流		
				域面积25.52千平方米,是一座以城市防洪和供水为主,兼有改善		
17	扬溪源水库	清洁能源	农水局	生态环境、灌溉、发电、旅游等综合利用效益的水利枢纽工程,	2.34	2020
				水库总库容1052万立方米,为中型水库,工程等级为III等,厂房		
				装机容量为2×320KW。	2.34	
18	嘉禾纺织年产16000万	工业	经开区	位于园区鄣山路,总建筑面积5.9万平方米,购置喷水织机、喷气	5.5	2019
10	米纺织品面料生产线	T-7K	管委会	织机等设备1992台(套)。	3.3	2019
		工业		项目购买安徽绩溪盛源装饰材料有限公司部分工业用地及部分		
	安徽新富登线业有限公			厂房和附属用房等配套设施,占地面积31.99亩,建筑面积12157.9		
19	司年产3500吨特种纱线		经开区	平方米,对其进行维修改造;新建三层砖混员工宿舍和食堂综合	1.0	2019
19	项目		管委会	楼1幢,约1350平方米,新建三层砖混管理人员宿舍楼1幢,约600	1.0	2019
	7,7 1			平方米,新建二层砖混办公楼1幢,约600平方米;配套绿化、道		
				路、消防等设施;购置倍捻机、络丝机等生产设备共94台套。		
				对安徽捷云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原有部分生产车间800平方米、		
20	安徽捷云电子有限公司	工业	经开区	部分仓库及配套设施2000平方米进行维修改造,购置载带生产设	1.0	2019
20	年产13亿米载带项目	_1 <u>_1</u> _1_	管委会	备等46台套,建成年产13亿米载带生产线。项目工艺流程:改性	1.0	2017
				再生颗粒→加热→挤出→成型→分条→自动检测→自动包装。		
	麦克威公司年产300万		经开区	总建筑面积3.2万平方米,分两期建设。一期主要为盘活正博钢构		
21	套链轮传动件及100台	工业	管委会	资产,进行维修改造,购置链轮生产设备;二期购置设备新上输	1.25	2020
	输送机设备项目		日久厶	送机设备项目,新建800 平方米宿舍楼、608 平方米办公楼等。		

22	小小科技汽车高端零部 件智能化生产	工业	经开区 管委会	位于园区鄣山路,分两期建设,建设智能化生产车间35640 平方 米 (一期),恒温智能化车间21978平方米,智能化仓库1000平方 米;建设办公楼、食堂等配套设施。	2.5	2019
23	安徽富凯特材有限公司 年产15万吨合金钢技改 项目	工业	经开区 管委会	将原有一座35吨电弧炉、1座35吨AOD炉、1套520轧机,改造为1套35T超高功率电炉、1套35吨AOD炉、1条Φ650毫米连续无扭转平立交替连续棒材轧机。新增第四孔除尘设备一套,检验设备1套等。	0.9	2019
24	绩溪县安丰传动机械有限公司年产50万套新能源汽车行星架生产线	工业	经开区 管委会	项目占地约30亩,建筑面积约15000平方米,购置2500吨和1000 吨电螺旋压力机、滚压机、中频加热系统、等温正火炉、网带炉、 工业智能机械手、五轴联动数控加工中心、车削加工中心等精密 生产加工设备及检测设备。	1.0	2019
25	新安健康产业园	服务业	自然资源 规划局	1000张床位的养老院及新安医院。	3.2	2020
26	林产品电商产业升级	服务业	林业局	鼓励创办林产品电商50家。	0.03	2021
27	安徽绩溪凤栖湾生态养生园项目	文旅	上庄镇	项目总占地面积约446亩,总建筑面积约5000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游客接待中心:占地3亩,维修改造旧房屋约1000平方米,新建5栋两层砖混、钢木结构大楼约2000平方米;新建生态休闲民宿度假区:占地3亩,新建20余间两层砖木结构民宿楼(每间80-100平方米),建筑面积约2000平方米;新建园林花卉景观培育区:面积200亩,种植桃树、枇杷树等经果林及兰花、牡丹等花卉;新建绿色生态果蔬药材种植区:面积240亩,采用农家肥积制生态循环方式种植白术、山楂等50余种中药材及各类果蔬。	0.3	2020

34	悉琅*西川 三棵树项目	文旅	伏岭镇	建筑面积1.6万平方米,建设游客旅游服务中心及停车场。	1.2	2021
33	上庄景区4A+ 提升改造	文旅	上庄镇	位于上庄镇,以上庄村、石家村为重点,建设旅游综合配套服务区、名人故里主题功能区、上庄非遗文化产品参观体验区、生态运动旅游休闲养生区四大功能区。	2.0	2020
32	凤栖湾艺术乡村	文旅	上庄镇	项目位于上庄镇旺川村。建设以乡村度假为主题的高端民宿及生态商业文化综合体,分为高端民宿、精品酒店、商业文化、文创中心、家庭农场、户外拓展运动六大功能区块,打造文化艺术创意小镇。	2.11	2024
31	徽博园	文旅	经开区 管委会	建设大徽村景观园区、公共服务设施、艺术中心广场、商业与休闲娱乐、餐饮服务、四星级酒店、客栈、停车场、道路和景观绿化及配套设施。	10.7	2020
30	绩溪县鄣山大峡谷 入口接待中心项目	文旅	文旅局	位于鄣山大峡谷入口,建筑总面积5072.25 平方米,新建一个四层框架结构的游客接待中心,配套建设大水路(景区至接待中心路段,道路长约2.085千米,宽约4m)景区门楼、停车场及绿化等设施。	0.36	2021
29	曹素功敏楠氏徽墨传统 工艺示范基地建设	文旅	民政局	位于园区祥云路孵化园侧对面,总建筑面积5500 平方米,建设 徽墨制作标准化生产区、徽墨及徽文化展示区、宣传和购物区、 徽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示范基地接待中心等。	0.33	2020
28	登源河综合文化旅游	文旅	招商局	位于瀛洲镇仁里村至临溪镇湖里村中王桥之间,以徽州文化为主线,沿河打造特色景观带,建设相关文化产业,旅游配套设施相关业态(含景区内基础设施、商业、酒店、娱乐、精品民宿等)。	30	2021

35	黄山脚下的公社	文旅	自然资源 规划局	位于登源河湖里村至高车村段,建设博物馆及互动工作坊、精品 酒店、特色民宿体验中心、高端医疗体验中心、有机生态农场、 文旅配套中心等。	20.0	2025
36	绩溪县燎原休闲养生度 假村项目	文旅	瀛洲镇	总占地面积约30亩,建筑面积约8000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对燎原厂9栋四层建筑物进行翻新装修,设置宾客接待中心(面积约900平方米)、知青主题住宿休闲酒店(面积约5000平方米)、康复疗养中心(面积约900平方米);流转土地20亩,新建20个单层木(竹)屋,建筑面积约1200平方米;配套建设停车场、三通工程等设施,并购置两辆接待大巴。	0.33	2021
37	中国气象(绩溪)康养 小镇	文旅	家朋乡	项目一期总占地面积419亩,定位为具有气象特色的康养小镇。 打造康养区、科技产业区、医疗服务区、公共服务区、商业配套 区五大板块,主要建设公寓、气象康养专科学校、医院、智能物 业、老年大学、五星级酒店、餐饮、超市等	30.0	2021
38	康养之家——清潭璞院 项目	文旅	伏岭镇	项目占地面积约3亩,对胡村村庄内6栋旧建筑物进行翻修重建,总建筑面积约2520平方米,设置民宿康养中心(面积约1400平方米)、功能服务区(面积约840平方米)、行政办公区(面积约270平方米),配套水、电、排污、污水处理、绿化等设施,购置住宿、养老、办公等设备。	1.0	2021
39	瀚徽田园 综合体项目	文旅	上庄镇	总占地面积约164亩,其中建设用地约2.25亩,建筑总面积约600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有机蔬菜种植区约50亩、有机果园区 约50亩及生态茶园区约50亩;新建五层框架结构游客接待中心, 占地面积约1.5亩,建筑面积约5000平方米,一楼会客厅面积约	1.0	2021

	(PPP项目)		市政	建、改造工程、西环线南段工程。		
43	绩溪县生态文明提升基 础设施建设工程	城市建设	住建委	新建一级普通消防站工程;扬之北路、良安路白改黑工程;灵山公园新建工程;东山公园扩园工程;新建纬一线工程;障山路新	5.45	2025
42	上庄镇道路周边环境 整治提升项目	美丽乡村建设	美好办	项目对上庄镇境内X907县道上庄镇境内旺川、宅坦、瑞川、上庄等沿线村庄道路周边环境进行整治提升,线路全长约7.1千米。建设内容包括垃圾清理、污泥清理、路障清理、房屋外立面徽派改造、三线(电力线、电话线和有线电视线)整改、违建及破旧遗弃房屋拆除等。	0.03	2019
41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基地	社会事业	住建局	位于华阳镇高迁村翚溪河北侧合福高铁与绩宁高速间的山坞场, 建筑面积14700.15 平方米(教学楼、学院宿舍楼、研学楼、报告 厅及学院餐厅、图书馆等)。	0.66	2020
40	绩溪县委党校社会主义 核心价值观教学基地 新建工程	社会事业	县委党校	3000平方米,设置约100间客房;新建两层徽派游客体验中心,占地面积约0.75亩;新建亲子乐园,占地面积约11.75亩等。 占地60.27亩,总建筑面积约12490平方米。教学楼建筑面积3900平方米;学员宿舍楼建筑面积3800平方米;研学楼建筑面积2340平方米,配套网络设备机房及其它公共设施;图书馆建筑面积650平方米,包括藏书室、管理室、阅览室、电子书阅览室。配套学员停车场、学员运动场、门卫室、道路、围墙、外接水电、室外排水、绿化等其它基础设施建设以及设施设备。	0.52	2019

45	绩溪县生活垃圾综合 处理(PPP项目)	城市建设	住建委	建设垃圾终端处理设施,南郊垃圾场扩容工程;芷源垃圾堆放场封场工程;拟建1座生活垃圾热解气化处理厂;拟建设1座微动力资源化处理站,大数据信息管理平台系统。	3.01	2025
46	徽山大道至朗家溪段 污水管网建设	城市建设	住建局	完成扬之河污水干管约4千米,沿线污水排口实施与截污干管对接,预留沿线村庄污水接入井。	0.2	2019
47	乳溪河污水截流工程	城市建设	住建局	完成沿乳溪河污水截流管约3千米,实施沿线污水排口与截污管 对接。	0.1	2019
48	绩溪县家规文化 绿道	城市建设	市政工程管理局	项目位于绩溪县城的古林路和河滨北路,北至古林路与徽山大道交叉口,南至河滨北路与登源路交叉口,全长约1900米,建设内容包括融合家规文化,结合现有市政设施新建6处景观节点,改造提升现有绿化及人行路面等。	0.01	2020
49	扬之河整治	城市建设	农水局	位于绩溪县扬之河流域,项目内容包括:河道清障,护岸工程,水毁修复拦河坝。	0.63	2019
50	绩溪县登源河耿川段河 道整治工程	城市建设	农水局	项目对绩溪县登源河耿川段河道实施整治工程,河道治理长度约300米,防洪标准为10年一遇。建设内容包括堤防加固约100米、新建生态挡墙及护坡约260米等。	0.04	2019
51	绩溪县中正坊街巷及周 边基础设施环境整治	城市建设	住建局	拆除中正坊街巷东入口原有的执法局办公楼后新建停车场及绿化系统,面积约600平方米;改造中正坊街巷北入口原有停车场,面积约1600平方米;配套十字街巷及周边范围内三线入地、雨污水管网改造、路灯改造,新增消防管道、路灯管线、弱电管道,绿化,整治电力系统、改造配电箱6处,设置街巷内系统标识、入口标牌、垃圾桶等设施。	0.11	2019

	园区工业污水管网10公		经开区	新建污泥脱水机房一座及设备安装,管网10公里,污水提升泵站		
52	里及污泥干化系统项目	污染防治	管委会	2座。	0.18	2019
53	绩溪县畜禽养殖场污染 治理项目	污染防治	农水局	对全县禁养区范围内的畜禽养殖场关停或搬迁。	0.3	2019
54	绩溪县郎家溪凤坑石煤 场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生态保护与修复	自然资源 规划局	边坡清理、挂网喷播,采场宕底覆绿、修建截、排水沟及应急处 置设施。	0.06	2021
55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集 体林租赁	生态保护与修复	人武部	政府投入280万元资金,对清凉峰保护区内2.3万亩集体林进行租 赁保护。	0.03	2019
56	蓝天凹生态修复项目	生态保护与修复	人武部	对蓝天凹违法建筑拆除后破碎化严重、功能退化的林地、耕地等 裸露山体进行修复和综合整治,实行土壤、植被与生物同步分级 恢复,逐步使生态系统恢复到一定的功能水平,进一步改善蓝天 凹的生态环境。项目总投资110万元,包括违建房屋的拆除、建 筑垃圾的清理和覆土复绿。	0.01	2019
57	逍遥驴厍拆除修复项目	生态保护与修复	人武部	项目实施内容包括逍遥驴厍1200㎡违法建筑的拆除、建筑垃圾的 清理和覆土复绿,总投资1100万元。	0.11	2019
58	古树名木修复保护	生态保护与修复	全县	全县194株古树名木的日常保护。	0.05	2020
59	公益林管护、天然林保护、退化林修复、森林抚育、长防林封山育林、 人工造林、镇头国有林 场平坑林区道路平坑和 松材线虫病防控	生态保护与修复	各乡镇 镇头林场	国家级、省级公益林管护380762亩,全县12.6万亩天然林保护和修复,退化林修复10000亩,森林抚育95000亩,长防林封山育林4000亩,人工造林500亩,平坑林区道路3公里,对全县7.17万亩松树林进行全面防治,清理枯死松树,按照《松材线虫防治条例》做好疫木、疫区管理。	0.23	2019

60	"两山"实践创新基地 建设规划编制项目	体制机制	生态环境局	编制"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和图集。	0.01	2019
	生态系统生产总值	Al al Iller al I		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评估体系,编制绩溪生态产品价值核算评	0.05	2021
61	(GEP)核算	体制机制	生态环境局	估报告;出台《绩溪县生态资产(GEP)核算制度》。		
62	林长制智慧管理	体制机制	林业局	以林地一张图及森林资源数据为本底,建设林长制信息管理智慧	0.02	2020
02	平台			平台,实现全县15个重点生态功能区动态化管理。		
63	林权管理服务中心	体制机制	林业局	林权登记、政策咨询、林权档案查询、林权纠纷调处、林权抵押	0.02	2025
03	神风音差派カ 中心	<u>የተቀ</u> ነሱ	7/1\1L/PJ	评估等。	0.02	
64	林权收储中心	体制机制	林业局	林地、林木收储经营; 林权流转服务; 林业咨询服务。	0.1	2025

(二) 实施计划

1.筹备推进(2019年)

- (1) 成立绩溪县"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各种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协调,解决各种突出问题。
- (2)组建绩溪县"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建立综合执法队伍和监测科研队伍。
- (3) 构建绩溪"两山"实践创新考核指标体系,编制实施绩溪县"两山" 实践创新基地建设规划。

2.全面建设(2020年)

- (1) 多渠道筹集建设资金。整合各相关部门项目资金。制定优惠政策,吸纳民间资本。建立融资平台筹措资金。
- (2)以《绩溪县十三五现代农业发展规划》及《徽菜产业发展规划》为引领,全面推进现代农业发展。
- (3)加快发展全域旅游,完善全域旅游总体规划,推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 县创建。
- (4) 共建国家生态补偿机制试验区,持续推进流域水环境保护合作,推动 生态补偿合作由单一的资金补偿向产业共建、多元合作转型。
- (5) 营造浓厚生态文明氛围,充分发挥"两微一网"(微信公众号、微博、政府网)作用,加强生态文明宣传。通过拍摄环保宣传片、修编环保教材等工作,提炼总结经验,展示绩溪生态文明风采,形成"两山"实践创新绩溪模式。

3.巩固提升(2021年)

巩固完善"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成果,宣传推广"两山"实践创新绩溪

模式,为全国其他地区提供可复制的样板。

七、保障措施

(一) 强化组织领导

成立由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双组长,县委、县政府相关负责同志任 副组长,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创建"两山"实践 创新基地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创建日常工作。建立创建工作议事机 制和联络员会议制度,形成创建工作合力。县直有关单位、各乡镇党委政府要按 照县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成立创建工作领导机构和工作班子,制定创 建工作方案,扎实开展创建工作。

(二) 加大资金投入

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生态建设资金,整合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新安江流域生态补偿资金等政策性补偿资金。建立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规划重点项目库,扩大融资渠道,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创建。

(三) 严格督查考核

将各部门、各乡镇创建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加强工作调度,及时分析创建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研究工作对策。加强对创建工作的督查调度,严格奖惩措施,通报进展情况,确保"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工作顺利开展。

(四) 抓实人才引进

实施"绩溪聚才行动",坚持刚性引进与柔性引进相结合,大力引进机械制

造、食品药品、健康养生、文化旅游等领域紧缺人才。借助"长三角城市高层次科技人才交流平台",以重大项目为载体,招引拥有自主科研成果并能够在绩溪进行产业化的国内领军人才及其创新团队。实施"创业江淮"行动计划、大学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鼓励联合长三角的高等院校培养一批电子商务、健康养生、文化旅游、机械制造等技能型人才。